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873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石维忱	因公出差	陈晋蓉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孟庆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陶忠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697,648.4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27,452,761.71 元，扣除已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提取盈余公积 20,881,481.50 元后，2013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499,446,268.39 元。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08,226,6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 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7
第九节	内部控制.....	49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5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梅花集团、公司、上市公司、本公司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由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并吸收合并原梅花集团后于 2011 年 3 月 3 日更名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梅花集团”，股票代码：600873
原梅花集团	指	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前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河北省霸州市东段经济技术开发区
梅花味精	指	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为原梅花集团的前身
五洲明珠	指	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2011 年 3 月 3 日更名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即原梅花集团的原名。
五洲集团	指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前次重大资产重组前为五洲明珠的控股股东
鼎晖生物、CDH	指	鼎晖基金下属的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 CDH BIO-TECH (HK) LIMITED
新天域生化、NH	指	新天域资本下属的新天域生化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英文名 NEW HORIZON IDEAL IMAGE INVESTMENT LIMITED
西藏明珠	指	西藏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的曾用名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指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指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何君、杨维英、蔡文强 7 人，报告期内，合计持有公司 40.64% 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前次重大资产重组	指	五洲明珠于 2010 年将除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14.32% 股权及位于海南省临高县皇桐乡楷模上村东边 350 亩集体土地使用权之外的资产和负债出售给五洲集团，并以新增股份方式吸收合并原梅花集团，实现对原梅花集团的吸收合并，公司主营业务由电力铁塔、变压器、电度表等电力设备生产及销售整体变更为味精、氨基酸、有机肥等生物发酵产品生产及销售。吸收合并完成后，五洲明珠为存续主体，原梅花集团注销了法人资格。2010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0】1888 号正式核准上述重大资产重组，2011 年 3 月，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由“五洲明珠”变更为“梅花集团”，公司证券代码 600873 不变。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指	全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更名而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仲裁委	指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国家环保部、环保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
中登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新疆梅花	指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系梅花集团重要全资子公司之一
通辽梅花	指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系梅花集团重要全资子公司之一
通辽建龙	指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系通辽梅花全资子公司
通辽绿农	指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通辽梅花全资子公司
廊坊梅花	指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梅花香港	指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廊坊梅花全资子公司
廊坊建龙	指	廊坊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系梅花集团全资子公司，公司已于 2012 年 7 月 13 日决定予以注销
西藏银行	指	全名西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持有其 3% 的股权。
霸州分公司	指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分公司，已于 2013 年开始整体搬迁
通辽基地	指	公司位于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的生产厂区，包括通辽梅花、通辽建龙和通辽绿农。
新疆基地	指	公司位于新疆五家渠市的生产厂区，新疆梅花坐落在此。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指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场所位于上海市虹桥路 100 号，报告期内，公司将持有的西藏大厦 7.14% 的股权已全部转让给上海卡瓦格博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13 年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因素，敬请查阅本年度报告之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部分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梅花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MeiHua Holdings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MeiHua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慧兴	付晓丹
联系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
电话	0316-2359652	0316-2359652
传真	0316-2359670	0316-2359670
电子信箱	yanghuixing@meihuagr.com	fuxiaodan@meihuagr.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 189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850000
公司办公地址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 66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65001
公司网址	http://www.meihuagr.com
电子信箱	mhzqb@meihuagr.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梅花集团	600873	五洲明珠

六、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基本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1995 年 2 月 9 日
注册登记地点	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40000400000032
税务登记号码	藏国税字 540108219667563 号
组织机构代码	21966756-3

(二)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最早刊登于 1995 年 2 月 14 日公告的《西藏明珠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公告书》，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在页面右上角输入股票代码"600873"查询 2000 年 3 月 23 日刊登的西藏明珠 1999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部分。

(三)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上市之初主营业务为旅游饭店、旅游运输、旅游产品加工、餐饮娱乐等。2003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置换，主营业务由旅游饭店、旅游运输等变更为电力铁塔、变压器、电度表等电力设备的生产及销售。2010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后主营业务变更为味精、氨基酸、有机肥等生物发酵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四) 公司上市以来,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于 1995 年 1 月份完成 300 万股职工股的定向发行及 2,700 万股社会公众股的公开发行，发行完成后内部职工股及社会公众股分别占西藏明珠总股本的 4.11% 及 36.99%。控股股东为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管理局。

2003 年 2 月 16 日，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潍坊渤海实业有限公司分别与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签订国有股权转让协议，五洲集团受让西藏自治区国有资产经营公司所持有的西藏明珠国有法人股 27,102,445 股，占西藏明珠总股本的 25.04%，成为西藏明珠第一大股东；潍坊渤海实业有限公司受让 21,535,555 股，占西藏明珠总股本的 19.9%。以上股权转让于 2003 年 5 月 29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函[2003]25 号"文件正式批准，并于 2003 年 12 月 2 日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2010 年 12 月 22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证监许可【2010】1888 号"《关于核准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以新增 90,000 万股股份吸收合并原梅花集团，五洲明珠向原梅花集团股东定向增发之股份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在中登公司完成股权登记手续。该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由五洲集团变更为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39,99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均未参与本次发行。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孟庆山持有公司 27.48% 的股权，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何君、杨维英、蔡文强合计持有公司 35.41% 的股权，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七、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深圳福田区滨河路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11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晓义 黄灿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德意志银行大厦 22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陈祥有、单晓蔚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3 年 4 月 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德意志银行大厦 22 层
	签字的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刘征、金伟宁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1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7,780,383,313.62	7,469,678,130.63	4.16	6,866,208,46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33.58	719,501,893.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7,052,593.19	560,016,970.08	-61.24	596,360,78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274,765.56	1,309,515,400.62	-24.91	465,791,757.50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27,109,018.71	5,481,286,521.83	46.45	5,144,277,853.53
总资产	18,713,590,263.14	17,098,314,827.01	9.45	13,840,835,835.01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2	-40.91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22	-40.91	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21	-66.67	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0	11.3	减少 5.8 个百分点	1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6	10.41	减少 7.45 个百分点	12.04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35,216.33	-50,600,659.7	-1,931,410.8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737,434.67	122,019,590.3	138,924,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926,898.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98,543.67	329,353.35	702,085.1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55,833.89	-6,448,379.12	-848,901.82
所得税影响额	-18,170,305.49	-17,484,546.31	-19,631,557.62
合计	186,645,055.29	47,815,358.52	123,141,112.7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中国已经成为发酵类氨基酸的主产区，赖氨酸、苏氨酸、色氨酸三大品种竞争激烈。受 2013 年 H7N9 等事件的影响，市场消费信心减弱。报告期内，整体养殖形势低迷，氨基酸市场需求下降，大部分氨基酸类产品在成本高启的前提下，产品价格进入历史性低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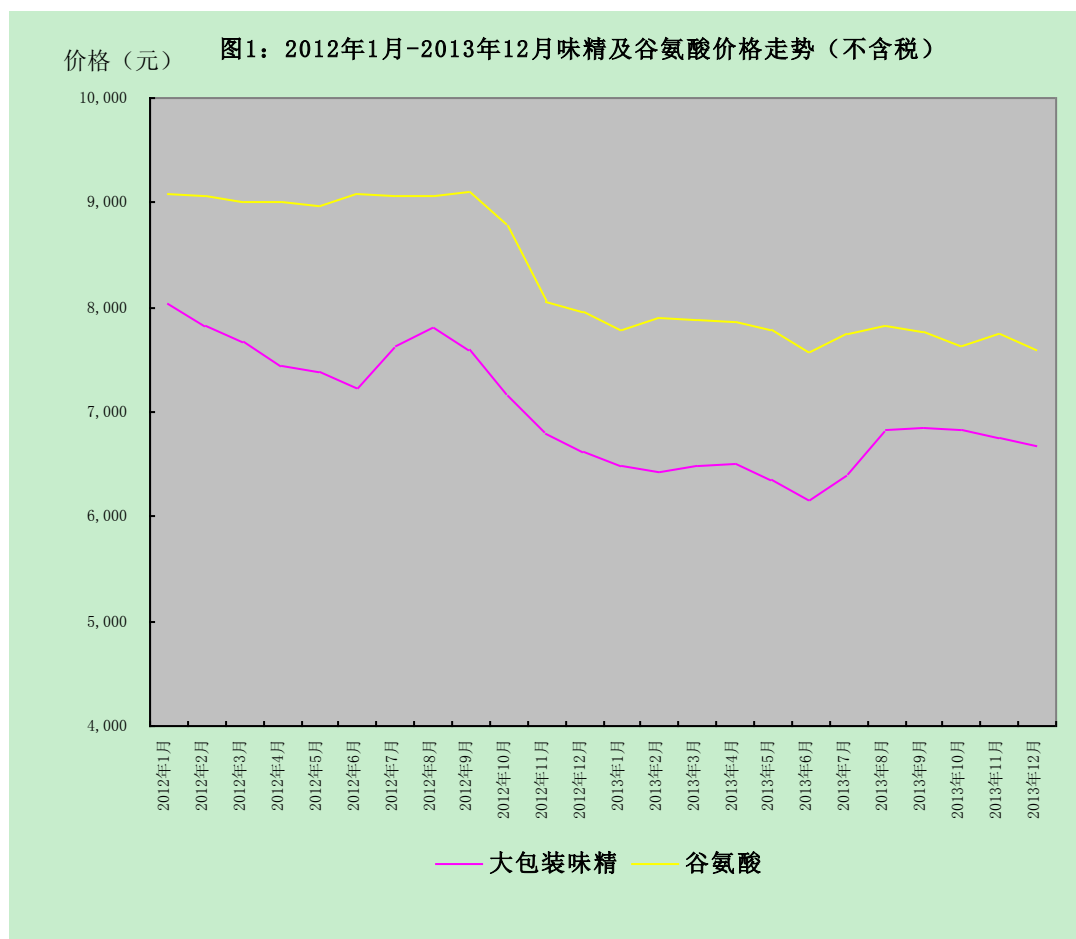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创新，挖掘潜力，在“全员经营、全员绩效”的经营方针指导下，深入贯彻“明确目标、划清责任、严格管理、持续变革”的工作要求，各部门以年度预算为经营总纲，在有预算、有预案的前提下，展开全年工作，以绩效为杠杆，用经济效益和财务结果衡量各级干部和员工的业绩。在外部市场环境持续低迷以及行业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公司销售收入稳中有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80 亿元，同比增长 4.16%，其中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53.40 亿元，同比下降 7.92%；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按人民币计 24.40 亿元，同比增长 46.09%。驱动业务收入增长的最主要因素是产品销量的增长。由于市场需求疲软，产品价格下降，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4 亿元，同比减少 33.58%。

大宗原材料采购方面，2013 年国内玉米市场整体保持平稳震荡行情。报告期内，玉米均价在 2000 元/吨（不含税，下同）左右，同比略有下降但变化不大。春节过后，气温升高，农户售粮热情高涨，玉米市场供应增加，但下游需求疲弱，加上 H7N9 疫情侵袭，养殖业严重受挫，玉米市场需求低迷，价格下降。5-7 月玉米价格维持上涨趋势，主要受收储延长政策以及玉米临储政策提高支撑，玉米价格期中趋强。8 月之后因新陈共补，玉米市场供应充足，价格进入下跌通道，11 月之后，利好政策陆续发布，玉米价格缓慢爬升，预计近期国内玉米价格仍将维持震荡行情。通辽基地玉米采购价格变动态势趋同于国内行情，新疆基地因区位因素，与国内行情略有差异，但大致趋势不变。由于公司资源洼地选址带来的区位优势，玉米采购单价略低于全国均价。

报告期内，通辽基地褐煤采购单价较 2012 年同比降低约 20%，高卡煤采购单价同比降低 15%左右，但煤采购成本的减少幅度远远低于因产成品整体单价降低带来的营业利润的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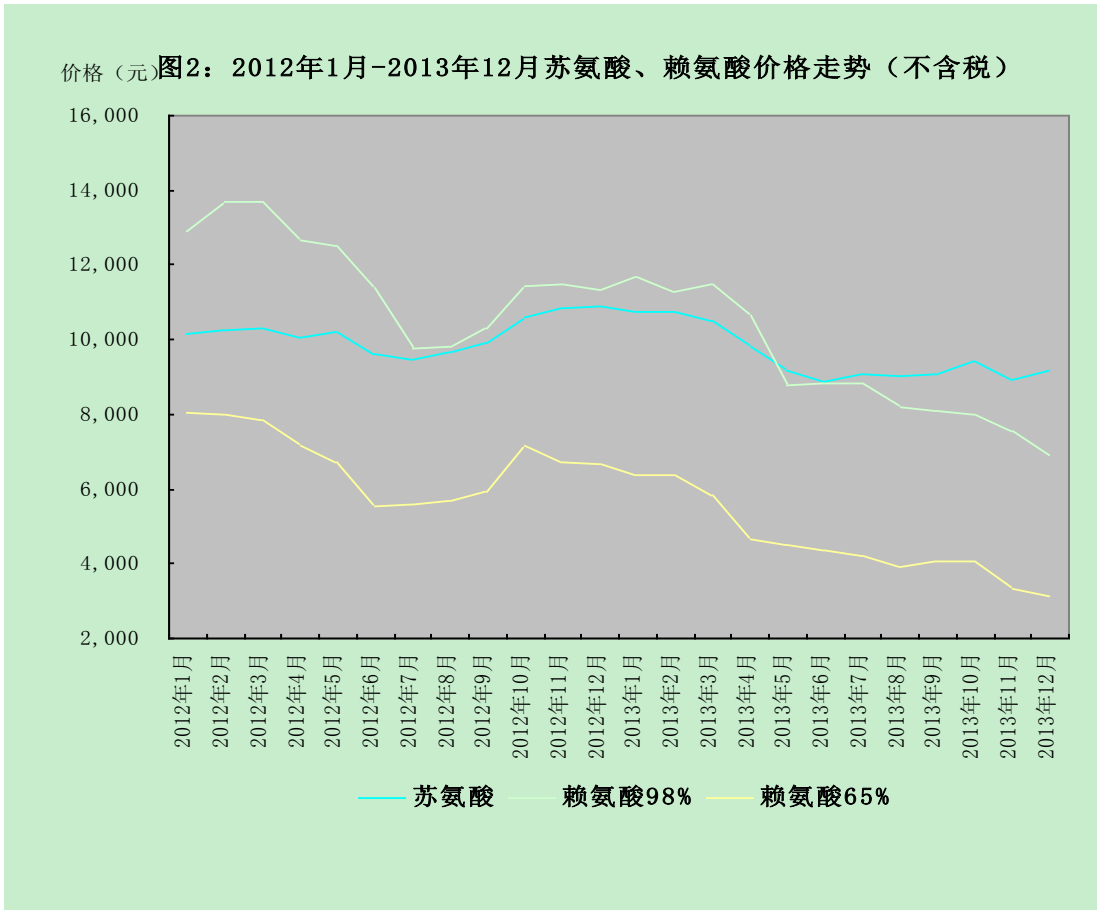
味精及谷氨酸产品销售方面，报告期内，味精及谷氨酸实现营业收入 36.40 亿元，占总销售收入的 46.79%，由于价格等因素影响，产品毛利率同比减少 3.39 个百分点。2013 年，为降低促销费用，提高单位毛利率，保证盈利能力，公司变更既定的销售策略，味精销售由原来的 3:3:3 模式向工业大客户倾斜。报告期内，销售谷氨酸 11 万吨，味精（谷氨酸钠）41 万吨，其中小包装味精 3.4 万吨，大包装味精 37.6 万吨。受行业竞争整合等因素影响，谷氨酸及大包装味精价格自 2012 年 9 月始一路下滑，2013 年 6 月跌至低谷，其中大包装味精价格低至 6154 元/吨，谷氨酸价格降至 7575 元/吨。与 2012 年相比，大包味精价格同比降低 10.94%，谷氨酸价格同比降低 10.4 个百分点。2013 年第三季度味精及谷氨酸价格虽有所上升，但幅度较小。报告

期内，因价格等因素影响，大包味精毛利率较 2012 年减少 5.61%，谷氨酸毛利率减少 2.92%。2012 年 1 月-2013 年 12 月味精及谷氨酸价格走势详见下图：



大品种氨基酸销售方面，公司坚定执行 B2B 工业品大客户销售策略，继续扩大产能，保持行业领先优势。报告期内，苏氨酸及赖氨酸销售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 21%。由于新疆新增产能部分释放，报告期内，苏氨酸产量较 2012 年增加 2.7 万吨，受外部环境及市场需求影响，苏氨酸价格自 2013 年 1 月一路下滑，于 2013 年 6 月跌至底部后有小幅反弹，目前保持震荡上扬趋势，预计 2014 年苏氨酸市场行情略优于 2013 年。与 2012 年相比，苏氨酸销售均价每吨减少约 746 元，毛利率由 25.93% 降低至 14.67%。报告期内，为拓宽产品销售渠道，公司自 2 月份开始批量生产 70% 含量赖氨酸，全年销售 70% 含量赖氨酸达 4.4 万吨。产量增加带来的收入增长不足以抵消因单价严重下降带来的营业利润的减少，98% 含量赖氨酸 2013 年均价较 2012 年减少 34 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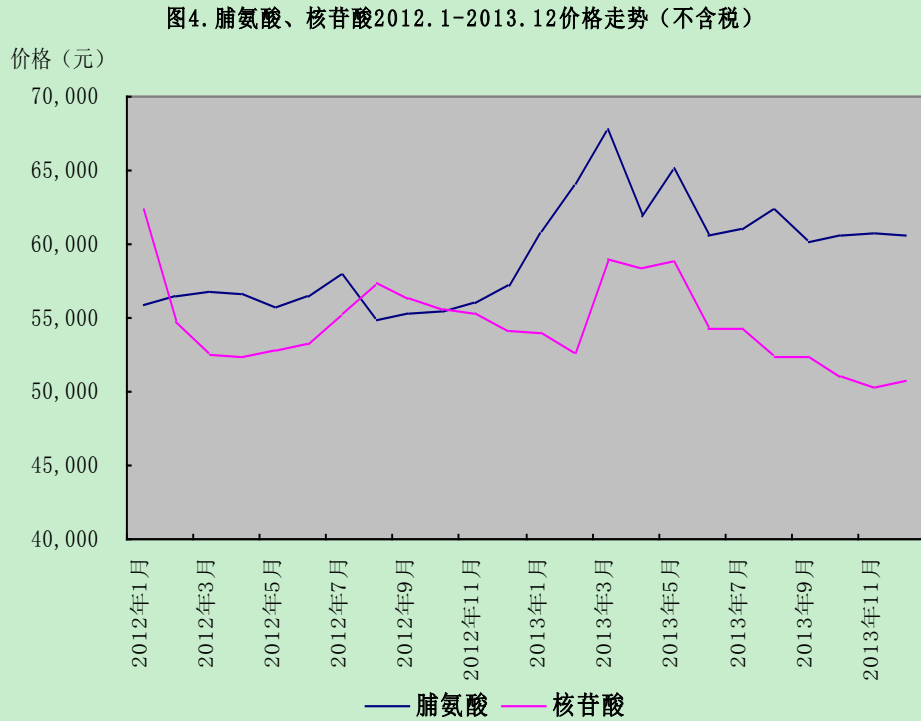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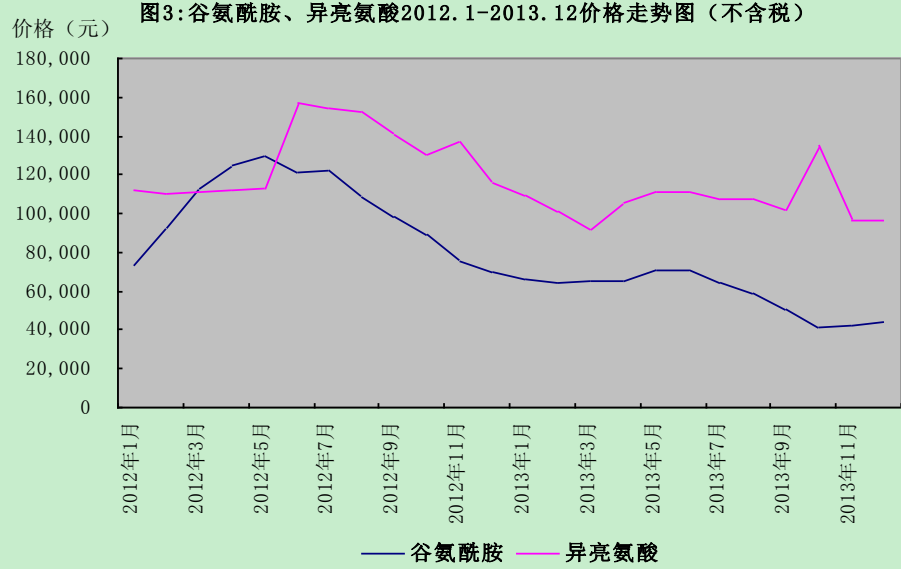
苏氨酸、赖氨酸 2012-2013 年价格走势见下图：



小品种氨基酸方面，历史期内，谷氨酰胺单价高，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该产品价格下滑幅度较大，均价较 2012 年减少 4.4 万元，产品毛利率同比减少约 27 个百分点，尽管销售量增加 1100 吨，但销售收入不增反降 296 万元。报告期内，异亮氨酸整体价格表现优于谷氨酰胺，3 月份价格跌至底部后呈现弧形反弹走势，10 月份倒 V 型急剧拉升后理性回归下跌，但整体均价较 2012 年仍降低 25%，毛利率同比减少 12.26%。

核苷酸和脯氨酸价格 2013 年第一季度呈逐步上升态势，5 月份开始震荡性下滑。与 2012 年相比，核苷酸及脯氨酸均价略高，但由于市场需求较少，产量少，收入贡献率较小。

谷氨酰胺、异亮氨酸、脯氨酸、核苷酸 2012 年-2013 年价格走势如下图：



副产品方面，报告期内，蛋白粉在 4-6 月份价格下降较多，但 7 月份止跌回升，10 月份升至峰顶，产品毛利率基本保持稳定，同比变化不大；胚芽均价同比下降 11.95%，产品毛利率同比减少 13.58%；玉米皮毛利率同比减少 8.72%；菌体蛋白价格在 2 月份小幅反弹后，从 3 月份开始呈爬升态势，价格表现远远好于氨基酸类产品，菌体蛋白产品毛利率同比上升 5 个百分点，虽产量增加，但收入占比较小，利润贡献率有限。报告期内，肥料销售 36.5 万吨，产品毛利率同比下将 3.96%。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金额与实际到账时间均未达到原预定计划，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未按计划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通过合法程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人民币 2,452,947,508.70 元。具体募投项目情况为：小品种氨基酸项目由于资金、市场等原因，目前尚未开始建设，苏氨酸产量符合预期，但产品单价较预测相比降低约 29 个百分点，影响销售收入。赖氨酸、核苷酸项目投资、建设进度按计划进行，但由于该项目采用创新工艺需进行生产磨合，试生产阶段较长，截止到本报告期末，赖氨酸项目已正式投产，核苷酸项目尚在进行关键生产设备改造和调试中，由于正式投产的时间推后，导致赖氨酸的产量较预测产量减少 42.63%，同时市场供需变化及禽流感影响，赖氨酸销售单价较原预测单价下降 24.05%，上述因素使得营业收入大幅减少，未达到预期收益；复混肥综合工程项目属于上述项目的配套工程，按计划完成了投资、建设，但由于主产品赖氨酸、核苷酸等未按计划正式投产，导致该项目未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身技术研发，投资新建的普鲁兰多糖项目已投产运行。梅花集团普鲁兰多糖胶囊工艺技术装备先进，产品质量能够接近或达到国际先进水平，而且无明胶中氨基酸的交联反应风险，释药速度相对较稳定，在低湿和高温环境中几乎不脆碎，囊壳性状依然稳定。它的低氧透过率是羟丙甲基（纤维素）胶囊的 250 倍，明胶胶囊的 9 倍，可以为内容物提供充分的安全保障，延长产品保质期，增强药品性能稳定性。这对于我国南北温差大，交通运输和零售终端存储条件不一的状况，普鲁兰多糖植物空心硬胶囊无疑为更多药厂和保健品企业提供了解决方案。

预算及绩效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各部门以预算数据为标杆，建立并完善了绩效考核管理体制。自 2013 年初推行绩效考核以来，员工绩效成果以通辽基地生产部门最为显著。在绩效考核的牵引下，员工能够自发的进行岗位合并，在整体人工成本不增反降的基础上，提升了岗位价值，大幅提高了基层员工薪资，激发了员工的工作热情。

2013 年，公司持续推行生产标准化，标准化改善项目以降低成本，提高产品质量为最终目标，贯穿以点带线，以线带面的战略思想，最终降低员工劳动强度，稳定生产过程控制。标准化顺利实施后，通辽基地原料糖生产线部分车间实现四班三运转，同时苏氨酸车间创造了连续三个月零染菌的记录。

"向环境保护要效益"是梅花集团环境保护的工作方针，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开展清洁生产，降低系统污染率，提高生产稳定性。谷氨酸生产线革除离子交换程序，不再产生高氨氮、高硫酸盐废水，吨产品取水、排水、排液大幅下降；其次，通过"三级洗涤+静电除雾治理技术"攻克行业难题、实现废气的达标排放；通过工业技术使得废液污水变废为宝，通过 DOS、MES 系统监控及调度实现风、水、电、汽能源平衡，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以上成果不仅是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重点工作，也为公司带来了可观的经济效益。

报告期内，新疆梅花由于安全规章制度不健全、安全管理措施执行不到位，以及在设备技术方面设计中不规范，以致 2013 年 12 月 20 日发生了因运输车辆故障而引发的粉尘爆炸事件。针对“12.20”粉尘爆炸事件，公司专家小组结合现场实际安全生产管理状况，特制定了“原料糖净粮爆炸原因分析和整改方案”。公司领导高度重视此事件，内部控制小组对此非财务报告重

大内控缺陷进行全面整改,进一步优化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制定了风险控制措施,规避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出现。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7,780,383,313.62	7,469,678,130.63	4.16
营业成本	6,325,102,789.64	5,768,073,971.22	9.66
销售费用	496,528,328.80	331,094,476.03	49.97
管理费用	395,305,464.35	332,767,402.48	18.79
财务费用	239,630,391.11	311,760,420.40	-23.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274,765.56	1,309,515,400.62	-24.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413,882.75	-3,148,928,637.53	53.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390,318.80	764,505,645.63	-36.64

2、收入

(1)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2013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80 亿元,同比增长 4.16%,其中国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 53.40 亿元,同比下降 7.92%;国际市场实现营业收入按人民币计 24.40 亿元,同比增长 46.09%。驱动业务收入增长的最主要因素是产品销量的增长。

(2)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公司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1,193,521,095.68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15.34%。

3、成本

(1)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生物发酵	产品制造成本	4,119,407,394.93	65.13	3,925,426,082.44	68.05	4.94
氨基酸	产品制造成本	1,854,108,789.85	29.31	1,430,894,494.73	24.81	29.58
肥料	产品制造成本	124,882,777.91	1.97	213,899,705.12	3.71	-41.62
化工	产品制造成本	195,015,142.49	3.08	174,312,939.69	3.02	11.88
材料销售及其他	材料成本及为取得收入的支出	31,688,684.46	0.51	23,540,749.24	0.41	34.6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味精及谷氨酸	产品制造成本	3,072,576,396.20	48.58	3,206,497,041.61	55.58	-4.18
氨基酸产品	产品制造成本	1,854,108,789.85	29.31	1,430,894,494.73	24.81	29.58

有机肥、复合肥	产品制造成本	124,882,777.91	1.97	213,899,705.12	3.71	-41.62
淀粉副产品	产品制造成本	922,098,219.39	14.58	636,658,447.48	11.04	44.83
液氨	产品制造成本	195,015,142.49	3.08	174,312,939.69	3.02	11.88
菌体蛋白及其它	产品制造成本	124,732,779.34	1.97	82,270,593.35	1.43	51.61
材料销售及其他		31,688,684.46	0.51	23,540,749.24	0.41	34.61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例为 9.10%。

4、费用

本报告期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长 49.97%，主要系本期新疆基地投产，产品外运致运输费用增加。

5、现金流

1)、本报告期投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增长 53.78%，主要系本期处置无形资产、长期资产收回现金增加，同时购建资产投入资金减少所致。

2)、本报告期筹资活动净现金流量比上年同期减少 36.64%，主要系本期偿还借款支付利息增加以及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增加。

3)、本报告期经营活动净现金流量 9.83 亿元，实现净利润 4.04 亿元，差异原因主要是本期折旧增加及存货增加所致。

6、其它

(1)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1.公司于 2013 年 3 月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39,99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3 年 3 月 26 日，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德证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2013 年 3 月 26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071 号）。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3 月 26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507,937,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4,989,791.3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452,947,508.70 元。

2013 年 4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运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 2,452,947,508.70 元。报告期内，已完成募集资金的置换。

2.2014 年 2 月 17 日，公司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4 梅花 CP001，发行总额 10 亿元，发行日 2014 年 2 月 17 日，起息日为 2014 年 2 月 18 日，到期日为 2015 年 2 月 18 日，票面利率 6.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巩固并发展公司主导产品，在原有产品规模的基础上，加大氨基酸类产品的销售力度，推动发展呈味核苷酸、小包装品牌味精和酱油等其他调味品，完善营销体系，优化市场布局，同时利用谷氨酰胺在医用氨基酸的优势市场份额和营销网络，带动其他医用氨基酸品种的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自身技术研发，投资新建的普鲁兰多糖项目已投产运行。普鲁兰多糖因其良好成膜性及其诸多优良特性成为生产胶囊的理想原材料，以其代替动物明胶制作纯天然的植物空心硬胶囊，具有低透氧性、快速崩解、绿色天然及性能稳定等优点。普鲁兰多糖植物空心硬胶囊无疑为更多药厂和保健品企业提供了解决方案。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物发酵	5,124,837,550.80	4,119,407,394.93	19.62	3.64	4.94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氨基酸	2,165,527,947.78	1,854,108,789.85	14.38	14.15	29.58	减少 10.19 个百分点
肥料	184,033,799.52	124,882,777.91	32.14	-45.02	-41.62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化工	254,820,635.73	195,015,142.49	23.47	3.71	11.88	减少 5.5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味精及谷氨酸	3,639,603,229.63	3,072,576,396.20	15.58	-8.02	-4.18	减少 3.39 个百分点
氨基酸产品	2,165,527,947.78	1,854,108,789.85	14.38	14.15	29.58	减少 10.19 个百分点
有机肥、复合肥	184,033,799.52	124,882,777.91	32.14	-45.02	-41.62	减少 3.96 个百分点
淀粉附产品	1,078,554,712.26	922,098,219.39	14.51	39.84	44.83	减少 2.94 个百分点
液氨	254,820,635.73	195,015,142.49	23.47	3.71	11.88	减少 5.59 个百分点
菌体蛋白及其它	406,679,608.91	124,732,779.34	69.33	88.05	51.61	增加 7.37 个百分点

1)、公司报告期内生物发酵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3.64%，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0.99 个百分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疆梅花产量增加所致；同时产量增加也带来了营业成本的

增加，由于销售价格的下落造成毛利率有所下降。

2)、公司报告期内氨基酸行业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长 14.15%，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减少 10.19 个百分点，收入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新疆梅花产量增加所致；同时产量的增加也带来营业成本的增加，由于氨基酸行业产能扩张以及激烈的市场竞争、禽流感对饲料氨基酸行业的影响等导致销售价格下降，从而使得产品毛利率降低。

3)、公司报告期内肥料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45.02%，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3.96 个百分点，收入及毛利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肥料销售价格的下降。

4)、公司报告期内化工行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71%，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5.59 个百分点，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疆梅花产量增加所致；液氨市场销售价格下降导致毛利率有所下降。

2、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5,340,178,221.25	-7.92
国外	2,440,205,092.37	46.09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216,617,968.54	6.50	863,607,411.88	5.05	1.45
应收票据	157,885,031.98	0.84	353,160,224.69	2.07	-1.23
应收账款	199,204,239.81	1.06	296,388,532.90	1.73	-0.67
预付款项	338,959,094.26	1.81	819,036,895.74	4.79	-2.98
其他应收款	410,948,756.66	2.20	31,008,199.29	0.18	2.02
存货	1,637,414,459.98	8.75	944,757,172.43	5.53	3.22
其他流动资产	835,067,662.75	4.46			4.46
固定资产	10,636,584,947.54	56.84	5,773,295,917.22	33.77	23.07
在建工程	1,828,904,737.50	9.77	6,514,739,811.73	38.10	-28.3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431,630.99	3.02	423,236,819.24	2.48	0.54
短期借款	4,213,045,728.00	22.51	2,976,839,312.50	17.41	5.10
应付账款	990,782,105.29	5.29	1,976,865,223.02	11.56	-6.27
预收款项	676,368,865.16	3.61	250,134,053.69	1.46	2.15
应交税费	28,801,688.79	0.15	-260,020,834.67	-1.52	1.67
应付利息	87,926,721.10	0.47	160,468,447.14	0.94	-0.47
其他应付款	567,598,726.11	3.03	380,588,966.48	2.23	0.8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5.34	600,000,000.00	3.51	1.83

其他流动负债	997,200,241.92	5.33	1,995,968,333.89	11.67	-6.34
应付债券	893,816,933.66	4.78	1,885,035,664.59	11.02	-6.24

货币资金：本期销售加强货款回收及票据贴现增加。

应收票据：本期票据结算承兑、贴现、背书增加。

应收账款：货款回笼加强，票据结算增加。

预付款项：预付代储玉米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应收第三方诉讼赔偿款、保证金增加。

存货：生产基地投产原材料备货增加及新增产能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应交税费借方余额调整形成。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系收购预付股权款、信托款、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本期增加短期融资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应付设备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系增值税未认证待抵扣额及应交税费预缴税费借方余额调整至其他流动资产。

应付利息：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本金，导致应付利息减少。

其他应付款：系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借款增加 1.53 亿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系本期归还 6 个亿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 10 亿元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系本期归还短期融资债券本金 20 亿元所致，并将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 10 亿元转入。

应付债券：系一年内到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反映。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客户资源优势及多产品协同效应

公司主要销售对象为大型食品工业客户。依托规模优势、优质的服务及稳定的产品质量，与诸多复合调味品生产企业、大型方便面生产企业、海外著名食品集团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主要食品工业客户包括：1) 鸡精、味精生产企业：太太乐、豪吉、大桥鸡精、成都国泰等；2) 方便面生产企业：康师傅、统一、华龙、今麦郎等；3) 海外客户：联合利华、雀巢等。通过与上述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获得了稳定市场份额。上述工业客户中大半与公司有至少四年的合作历史，并且与公司长期保持稳定的业务合作关系，此类客户实力雄厚，具有较强的抵御市场风险的能力，其生产波动性相对较小，产品订单较为稳定。

公司生产的味精和氨基酸产品在原材料供应和生产工艺上存在较大的相似性。赖氨酸、苏氨酸、色氨酸、脯氨酸、异亮氨酸等全系列氨基酸产品与原有的副产品玉米胚芽、蛋白粉等在销售方面将对饲料企业（尤其是全价配方饲料企业）形成良好的一次性配套服务和销售协同效

应。因此，多产品生产使得公司在供、产、销及研发等方面较竞争对手获得更佳的规模经济效益和产品协同效应优势。

2. 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一直重视产品的技术研发，不管是工艺设备的改进还是废气、废水的处理技术不断革新。公司开发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成套工程化技术，已发展成为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生物发酵工程化技术和产业技术创新基地，是国内推动生物发酵产业科技创新的骨干单位之一。

2013 年底，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生物制造产业的菌种改造与创新、微生物代谢调控、新兴生物基化学品、新材料和新能源等领域开展广泛合作，共建合作平台，建立人员交流、互派机制，发挥中科院院士科技咨询作用，推进成果转化。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西藏银行	45,000,000.00	45,000,000.00	3.00	45,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自有资金
合计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	/

2、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购买信托产品	200,000,000	2013年6月4日	2015年6月3日	是	否	否	否
合计	/	200,000,000	/	/	/	/	/	/

201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参与信托计划的议案》：为了更好地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收益，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20,000万元委托受托人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投资于具有良好收益性、安全性与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投资信托计划、银行存款、货币市场金融资产、理财产品、资产管理计划等委托人认可的产品或项目，以谋求实现信托预期收益。

(2)委托贷款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贷款事项。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3	非公开发行	2,452,947,508.70	2,452,947,508.70	2,452,947,508.70	0	
合计	/	2,452,947,508.70	2,452,947,508.70	2,452,947,508.70	0	/

2013年3月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39,999万股,募集资金总额2,507,937,3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2,452,947,508.70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存储专户中管理。截至2013年2月28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实际投资515,457.96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已运用本次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2,452,947,508.70元,置换完成后,募集资金余额为0。

2013年4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运用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前期预先投入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共2,452,947,508.70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年产30万吨复混(合)肥综合工程项目	年产10万吨赖氨酸和1万吨核苷酸工程项目	年产6万吨苏氨酸及5千吨谷氨酰胺等小品种氨基酸工程项目	合计
是否变更项目	否	否	否	/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140,000.00	139,000.00	171,000.00	450,000.00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140,000.00	90,000.00	15,294.75	245,294.75
募集资金实际累计投入金额	140,000.00	90,000.00	15,294.75	245,294.75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是	是	否	/
项目进度	2013年4月试生产	赖氨酸2013年9月试生产,核苷酸项目预计为2014年2月试生产	苏氨酸2013年4月试生产,小品种氨基酸项目尚未建设	/
预计收益	3,528	9,352	10,859	23,739
产生收益情况	3,321.66	2,108.56	1,096.49	/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否	否	否	/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复混肥综合工程项目属于其他项目的配套工程, 按计划完成了投资、建设, 但由于主产品赖氨酸、苏氨酸等未按计划正式投产, 导致该项目未按计划达到预计效益。	赖氨酸、核苷酸项目投资、建设进度按计划进行, 赖氨酸和核苷酸项目采用创新工艺需进行生产磨合, 试生产阶段较长, 截止到本报告期末, 赖氨酸项目已正式投产, 核苷酸项目尚在进行关键生产设备改造和调试中, 由于正式投产的时间推后, 导致赖氨酸的产量较预测产量减少 42.63%, 同时市场供需变化及禽流感影响, 赖氨酸销售单价严重下滑, 上述因素使得营业收入大幅减少, 未达到预期收益。	苏氨酸项目按照计划实施并投产, 但由于价格下跌影响销售收入; 小品种氨基酸项目由于资金、市场等原因, 目前尚未开始建设。	/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无	无	无	/

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实际金额与实际到账时间均未达到原预定计划,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未按计划完成, 分项目情况详见上表。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梅花集团之全资子公司通辽梅花主要产品为味精及氨基酸, 属制造业, 注册资本 18 亿元, 法定代表人孟庆山。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通辽梅花总资产 86.91 亿元, 净资产 36.93 亿元, 实现营业收入 55.34 亿元, 净利润 3.48 亿元。

梅花集团之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主要产品为氨基酸, 属制造业, 注册资本 25 亿元, 法定代表人何君。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新疆梅花总资产 90.48 亿元, 净资产 25.38 亿元, 实现营业收入 14.08 亿元, 净利润 8,131 万元。

5、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在额敏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复混(合)肥综合项目	200,000	筹备	0	582.87	0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20,000	在建	10,561.45	10,561.45	0
合计	220,000	/	10,561.45	11,144.32	/

1.2012 年 9 月 13 日, 公司召开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过了在额敏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复混合肥项目的议案, 随后公司开始了项目的前期工作。由于 2012 年下半年开始, 谷氨酸产品的行业整合加剧, 导致市场低迷, 毛利率下降, 目前该项目未进行进一步的投入建设。本年度已将此项目的部分设备预付款及设计费用转移到其他项目中。

2.2013 年度, 公司启动河北基地异地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详见公司公告。

二、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4 年，行业继续整合，供需仍是产品价格的主导因素。各主要产品的行业竞争格局将陷入 3-5 个“寡头”僵持不下的情形，各主要产品的市场价格依旧不容乐观。未来如何发展，将是宏观经济环境、各个竞争企业的总体策略、市场需求增长速度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下的结果。

(二)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继续坚持“做世界领先的氨基酸企业，做中国领先的调味品企业”的战略目标，将立足生物发酵产业，以氨基酸产品为新的增长点，在鲜味剂领域、饲用及药用氨基酸领域、化工肥料领域、品牌调味产品等领域发展。公司将以管理创新和技术创新为动力，不断优化产品结构，加快拓展国际业务，改进企业盈利模式，转变增长方式，提高发展质量，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技术实力、创新能力。实现由单一产品生产为主，向产品多元化转变；由国内市场为主，向国际国内市场并重转变；由传统的生产型制造商向新型服务型制造商转变；由规模拉动型增长向技术创新驱动型增长转变。

报告期内，公司成立西藏梅花生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在生物技术、生物制药、生物新材料、生物环保等领域进行投资，打造公司高端生物制品的产业平台。未来，公司在传统业务和产品平稳发展的同时，集中发展生物制药、生物新材料和生物环保等高壁垒、高技术、高附加值、发展前景广阔的朝阳产业，实现公司的业绩提升、产业升级，同时与原有产品、业务相结合，不断拓展延伸产业链，打造公司新的业务板块。新设生物投资公司由董事长孟庆山先生直接领导，同时组建一流的管理团队、研发团队、营销团队，结合上市公司在资金、管理、运营以及营销方面的优势开展业务，优化资源配置，迅速在生物科技领域拓展新业务。在此产业平台上，公司收购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简称“汉信生物”），其先进的汉逊酵母表达平台已在乙肝疫苗领域取得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及具有影响力的产品品牌，基于 vero 细胞狂犬疫苗产品的开发亦具有良好的增长潜力，此外汉信生物的流感疫苗也即将上市。

汉信生物已于 2012 年 11 月 22 日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流感病毒裂解疫苗药品注册批件，并且，该公司流感疫苗 GMP 认证已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完成审查公示。公司将以此为起点，引入行业内顶级技术团队打造公司的疫苗业务板块，使公司在生物疫苗领域做大做强。

未来公司将继续通过技术引进，合资参股，并购等方式，在新的业务板块继续拓展业务，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经营业绩和净资产收益水平，谋求为公司股东带来更好地回报。

(三)经营计划

新的一年，公司继续以“全员经营、全员绩效、行动推进、结果导向”为总体要求，细化职能模块，分解实现公司 2014 年度经营管理目标。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为保证公司在建项目实施及日常流动资金需求，2014 年公司计划实际融资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70 亿元（含存量 57.46 亿元，不含信托贷款 6 亿元、中期票据 19 亿元、短期融资券 20 亿元），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在融资总额度内在各金融机构间调剂使用，具体各金融机构融资金额以公司与其签订的合同为准。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风险

2013 年，产成品价格下滑严重，而大宗原料价格变动不大，2014 年不排除产成品价格继续下降的可能。随着调味品和氨基酸市场的发展和行业竞争的加剧，企业优胜劣汰的趋势更加显现。除了国内新投资者的不断加入，大量拥有资金、技术和管理优势的海外厂商也积极介入国内市场。公司将面临更加严峻的市场竞争环境。

2.政策风险

近年来，食品安全监管力度逐步加大，生产条件的约束更加严格。国家对产品质量监督要求更加严谨规范，食品行业政策监管将会愈来愈严，这对公司来说，既是机遇也是挑战。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新疆梅花、通辽梅花享受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若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股市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取决于公司的经营状况，同时也受国家经济政策调整、利率和汇率的变化、股市的投机行为以及投资者的心理预期波动等影响。由于以上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的存在，公司股票可能会产生脱离其本身价值的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投资风险。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定，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相关条款进行如下修订，修订后，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将更具体，更具操作性。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公司当年如实现盈利并有可供分配利润时,应当进行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

.....

(三)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具备利润分配条件,且公司当年有盈利,并且近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的,则公司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或者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

(四) 现金分红的期间间隔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情况下,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依职权制订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除非经董事会论证同意,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监事会决议通过,两次现金分红间隔时间原则上不少于十二个月。.....”

上述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更好地回报投资者,2013 年度,公司将继续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经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3,697,648.4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427,452,761.71 元,扣除已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提取盈余公积 20,881,481.50 元后,2013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 2,499,446,268.39 元。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108,226,6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分配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预计分配利润 310,822,660.30 元。

该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	1	0	310,822,660.30	403,697,648.48	76.99
2012 年	0	2	0	581,646,320.60	607,832,328.60	95.69 (注)
2011 年	0	0	0	0	719,501,893.74	0

注：2011年度公司因投资建设新疆项目，未实施利润分配。2012年中期公司对2011年度实施利润分配，以2,708,236,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270,823,660.30元。2012年度，公司以总股本3,108,226,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00元（含税），合计分配利润310,822,660.30元。因此，2012年公司实际累计向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税），2012年度累计派发现金红利额占全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净利润的比例为95.69%。

五、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全文与本年度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披露网址为：<http://www.sse.com.cn>

（二）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环境保护被列为梅花集团的生命线工程。梅花集团以对社会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预防污染、减排节能”的环境管理方针，以“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为原则，开展环境保护工作。

公司每一个生产基地都是循环经济产业基地，从第一道工序开始，直至排放的废水、废渣全部转化为产品，实现循环利用。公司拥有业内最先进的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率先攻克世界喷浆造粒烟气治理难题，在国内引进世界最先进的荷兰帕克水处理设备，采用 ANAMMOX 工艺降低氨氮含量。

1. 公司与山东轻工业学院合力研发的环保新技术-三级洗涤（文丘里洗涤、旋流塔洗涤、填料塔洗涤）+静电除雾技术，彻底解决了烟气异味问题。这种技术不仅在国内首创，在全世界目前也是领先的。喷浆造粒烟气处理技术不仅解决了味精行业的污染问题，在其他氨基酸发酵行业，包括青霉素、有机酸、谷氨酸等行业都可以大力推广和应用。此项技术已申请国家科技成果鉴定，取得了科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该项目的设备工艺、处理技术等已申报国家发明专利。

2. 水资源的消耗与废水的排放伴随食品制造的整个过程，在公司各级领导与广大员工的共同努力下，通过工艺改进、工艺水回用、优化操作等措施，吨产品取排水量不断减低，达到了

国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公司污水处理车间采用厌氧+好氧+ANAMMOX 脱氮微生物治理污水工艺，该工艺引自于荷兰帕克公司，为目前世界上最先进的厌氧和脱氮处理工艺，该工艺内部的核心反应器为 IC 厌氧反应器和 ANAMMOX 脱氮反应器，采用纯进口污泥菌种，把废水中的氨氮最终以氮气的形式从水中彻底脱除，处理后排水氨氮浓度小于 50mg/L。

为配合生产系统的稳定生产，污水处理车间 24 小时连续运行，并实现了污水处理系统的自动化控制，使运行更稳定。预留出来的处理能力和应急处理设施，保证车间异常排水、事故排水等突发状况下、污水处理系统的稳定运行与其他车间的正常排水。

2013 年度，公司全面开展清洁生产，降低系统污染率，提高生产稳定性，谷氨酸生产线革除离子交换程序，不再产生高氨氮、高硫酸盐废水，吨产品取水、排水、排液大幅降低；通过工业技术使得废液、污水变废为宝，通过 DOS、MES 系统监控及调度实现风、水、电、汽能源平衡，达到节能降耗的目的。

报告期内，公司及各子公司没有发生重大环境问题或污染事件。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一)其他说明

1.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作出 (2013)金牛民初字第 358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四川五洲明珠置业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判决生效之日 10 日内返还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 70 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1.3 倍向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违约金具体计算公式：自 2009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0 年 7 月 31 日止，按照 80 万元为本金，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1.3 倍计算利息；自 2010 年 8 月 1 日至实际付清 70 万元时止，以 70 万为本金，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1.3 倍计算利息）；二、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未出资本息范围内（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未出资金为 2500 万元，利息计算以 2500 万元为本金，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 2008 年 6 月 7 日起计算至付清时止；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出资金为 1500 万元，利息计算以 1500 万元为本金，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 2008 年 6 月 7 日起计算至付清时止），对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应承担的上述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三、驳回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不服 (2013)金牛民初字第 3585 号民事判决，向四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梅花集团将委托律师参加本案的二审诉讼，本案目前正在审理当中。

2.唐荣贵诉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借款纠纷案。

2013 年 3 月 1 日，唐荣贵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向原告归还借款 960 万元；2、判令被告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以借款总金额 96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4 倍向原告支付资金利息直至付清时止约为 40 万元；3、判令被告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向原告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 万元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律师费 50 万元；以上合计约为 1080 万元。4、判令被告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被告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梅花集团 2013 年 12 月 14 日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成民初字第 508 号民事判决，该判决书判决："一、被告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原告唐荣贵归还借款本金 960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类贷款基准利率的 4 倍

为标准，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计算至本息付清之日止)。二、被告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所确定的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的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成都喜玛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追偿。三、驳回原告唐荣贵的其他诉讼请求。"

梅花集团不服该判决，已经依法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止报告出具日，该案二审程序正在进行中。

3. 罗正西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借款纠纷案

2013 年 4 月 26 日，罗正西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1、判令第一被告（注：第一被告指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下同）立即向原告归还借款人民币 350 万元；2、判令第一被告自 2010 年 1 月 27 日起以借款 35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4 倍向原告支付迟延履行债务期间的资金利息直至付清时止约为 40 万元，律师费 10 万元；以上合计暂定为 400 万元。3、判令第二被告（注：指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第三被告（注：指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同）在未出资范围内对第一被告的上述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4、判令第三被告对第一被告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梅花集团已经委托了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诉讼，目前本案正在审理当中。

4. 杨朝杰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梅花集团、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2012 年 9 月 5 日，杨朝杰向四川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①判定被告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 125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总计 205 万元；②判令被告梅花集团、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③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对被告梅花集团、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承担的补充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④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由被告连带承担。诉状所列事实及理由：2010 年 2 月 9 日，原告与被告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借款协议》，约定原告向被告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出借 125 万元，借款使用期限为到账之日起 120 日，梅花集团作为该笔借款的担保人。借款协议约定的还款期限届满后，被告未及时还款。公司收到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副本》等诉讼文书后，已经委托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积极应诉。截至 2014 年 1 月 21 日，该案件正在审理之中。

另，四川天府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梅花集团、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建筑施工合同纠纷案，四川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生效后，该案已经执行完毕，梅花集团没有因本案承担责任。

5. 梅花集团与五洲集团仲裁案

梅花集团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张世龙、四川宏大经济纠纷诉讼案（案件具体内容已在往期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强制扣划资金共计约 3300 万元。根据五洲明珠与吸收合并实施前的控股股东五洲集团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签订

的《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

因五洲集团没有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为此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为了保证仲裁裁决的执行，公司根据法律及《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规则》的规定申请了财产保全，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对五洲集团持有的梅花集团 270 万股股票、五洲集团拥有喜马拉雅酒店 95% 的股权及五洲集团（账号 37001679008050000130）的银行存款 1,438,599.83 元采取了冻结措施。中国仲裁委于 2014 年 1 月 13 日开庭审理了本案，截止报告出具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尚未作出裁决。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一)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和企业合并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变化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与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达成框架协议，公司拟出资收购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收购标的交易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5 亿元-7 亿元之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情况

1、 出售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出售价格	出售产生的损益	是否为关联交易(如是,说明定价原则)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利润总额的比例 (%)
上海卡瓦格博投资有限公司	西藏大厦 7.14% 的股权	2013 年 12 月 26 日	7,500	4,631.49	否	参考评估价格定价	是	是	11.47

1.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上，审议通过《关于转让西藏大厦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西藏大厦 7.14% 的股权全部转让给上海卡瓦格博投资有

限公司，转让价款参考评估结果，确定为 7500 万元。2013 年 12 月 26 日，西藏大厦在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已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与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简称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及资产收购转让协议》，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霸杨路所属的土地使用权 241.38 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 23,000 万元。

3.2013 年 10 月 20 日，公司与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协议》，根据协议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廊所属的土地使用权 311.82 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本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 10,290 万元。

4. 2013 年 6 月 18 日，公司之孙公司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与通辽市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简称科尔沁国资委）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通辽市科尔沁区面积 65,030 平方米（约 97.6 亩）土地，建筑面积 11,448 平方米出让给科尔沁国资委，转让资产总价款 3,800 万元，科尔沁国资委采取分期付款方式。于协议签订后，资产交接完毕付款 2,000 万元，余款 1,800 万元在双方共同办理过户后一次性付清，最后期限为 2014 年 6 月 30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科尔沁国资委首期资产转让款 500 万元。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	按市场价格	131,056,381.72	14.42	银行存款、信用证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代储	按市场价格	124,228,852.45	2.87	银行存款、信用证
合计				/	255,285,234.17	17.29	/

(二)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原控股股东)		28,832,858.04	28,832,858.04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2,721,277.47	111,103,439.54	133,824,717.01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036,576.59	29,387,792.68	36,424,369.27
合计		22,721,277.47	139,936,297.58	162,657,575.05	7,036,576.59	29,387,792.68	36,424,369.27

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12,951,709.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1,712,951,709.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1,712,951,709.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34

(三) 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八、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其账户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36个月，2010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	是	是
	解决关联交易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重组完成后，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与上市公司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0年7月19日出具承诺	否	是
	其他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继续保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上遵循五分开原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规范运作上市公司。	2010年7月19日出具承诺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	在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期限内，将采取有效措施，并促使孟庆山先生或孟庆山先生及一致行动人下属控股子公司采取有效措施，不会从事或参与任何可能对上市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	2010年7月19日出具承诺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股东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何君、杨维英	上述五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24个月，即自2014年1月2日起24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4个月，2014年1月2日-2016年1月2日	是	是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4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0,000
财务顾问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保荐人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3年，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审计机构。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1.为实现优势互补，共谋发展，2013 年底，公司与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在生物制造产业的菌种改造与创新、微生物代谢调控、新兴生物基化学品、新材料和新能源等领域开展广泛合作，共建合作平台，建立人员交流、互派机制，发挥中科院院士科技咨询作用，推进成果转化。

2.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谊远实业签署框架协议暨收购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与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达成框架协议，公司拟出资收购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标的交易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5 亿元-7 亿元之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预付股权收购款 3 亿元。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待审计、评估结束并确定收购价款，公司将与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详细的股权转让协议。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0,688,115	40.64	399,990,000				399,990,000	1,500,678,115	48.28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100,688,115	40.64	399,990,000				399,990,000	1,500,678,115	48.2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99,990,000				399,990,000	399,990,000	12.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00,688,115	40.64						1,100,688,115	35.4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607,548,488	59.36						1,607,548,488	51.72
1、人民币普通股	1,607,548,488	59.36						1,607,548,488	51.7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708,236,603	100	399,990,000				399,990,000	3,108,226,603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6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39,99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2,452,947,508.70 元。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708,236,603 股变更为 3,108,226,603 股。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该部分新增股份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孟庆山，其持有公司 31.54% 的股权；公司的实际控

制人为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何君、杨维英、蔡文强，其合计持有公司 40.64% 的股权。

本次发行的数量为 39,999 万股。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均未参与本次发行。因此，本次发行完成后，孟庆山持有公司 27.48% 的股权，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何君、杨维英、蔡文强合计持有公司 35.41% 的股权，仍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详细内容详见《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13-003）

3、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3 年 12 月 27 日，公司发布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13-042），孟庆山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 1,100,688,115 股限售流通股于 2014 年 1 月 2 日上市流通。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孟庆山	854,103,033	0	0	854,103,033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杨维永	78,810,526	0	0	78,810,526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王爱军	71,316,274	0	0	71,316,274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王洪山	43,756,765	0	0	43,756,765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何君	23,449,758	0	0	23,449,758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杨维英	18,856,506	0	0	18,856,506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蔡文强	10,395,253	0	0	10,395,253	重大资产重组承诺	2014 年 1 月 2 日
建信基金公司－慧智投资 8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0	0	111,640,000	111,64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65,170,000	65,17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昆明盈鑫叁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0	63,800,000	63,80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0	47,800,000	47,80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0	0	47,800,000	47,80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0	31,890,000	31,89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宿迁恩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31,890,000	31,890,000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4 年 3 月 30 日
合计	1,100,688,115	0	399,990,000	1,500,678,11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A 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6.43	900,000,0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A 股	2013 年 3 月 29 日	6.27	399,990,000	2014 年 3 月 30 日	399,990,000	

2011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数 1,008,236,60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分配现金股利 0.5 元（含税），转增 1.6861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708,236,603 股。2011 年 12 月 16 日，公司在西藏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了新增股份的变动登记手续。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39,999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13 年 3 月 26 日，主承销商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内。2013 年 3 月 26 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3]000071 号）。根据验资报告，截至 2013 年 3 月 26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2,507,937,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54,989,791.3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452,947,508.70 元。本次发行的 A 股已于 2013 年 3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登记托管及股份限售手续。本次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该部分新增股份预计可上市交易的时间为 2014 年 3 月 30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 2013 年 4 月 3 日出具的公告《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708,236,603 股变更为 3,108,226,603 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2013 年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2,708,236,603 股变更为 3,108,226,603 股。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8,8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61,20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孟庆山	境内自然人	27.48	854,103,033	0	854,103,033	质押	790,070,000
胡继军	境内自然人	11.88	369,394,122	0	0	质押	310,000,000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8.1	251,625,120	-84,000,000	0	无	
新天域生化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7	177,106,616	-84,000,000	0	无	
建信基金公司－慧智投资 8 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9	111,640,000	111,640,000	111,640,000	未知	
杨维永	境内自然人	2.54	78,810,526	0	78,810,526	质押	74,900,000
王爱军	境内自然人	2.29	71,316,274	0	71,316,274	质押	71,316,274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	65,170,000	65,170,000	65,170,000	未知	
昆明盈鑫叁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63,800,000	63,800,000	63,800,000	未知	
李宝骏	境内自然人	1.87	58,020,019	0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胡继军		369,394,122		人民币普通股	369,394,122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1,625,120		人民币普通股	251,625,120		
新天域生化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7,106,616		人民币普通股	177,106,616		
李宝骏		58,020,019		人民币普通股	58,020,019		
梁宇擘		53,668,518		人民币普通股	53,668,518		
中国人寿保险(集团)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21,602,886		人民币普通股	21,602,886		
王加琪		19,823,507		人民币普通股	19,823,507		
郭振群		19,340,006		人民币普通股	19,340,006		
潘耀冬		18,856,506		人民币普通股	18,856,506		
王友山		18,131,256		人民币普通股	18,131,25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未知其关联关系。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孟庆山	854,103,033	2014年1月2日	854,103,033	36个月
2	建信基金公司一慧智投资8号结构化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11,640,000	2014年3月30日	111,640,000	12个月
3	杨维永	78,810,526	2014年1月2日	78,810,526	36个月
4	王爱军	71,316,274	2014年1月2日	71,316,274	36个月
5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170,000	2014年3月30日	65,170,000	12个月
6	昆明盈鑫叁壹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3,800,000	2014年3月30日	63,800,000	12个月
7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7,800,000	2014年3月30日	47,800,000	12个月
8	汇添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7,800,000	2014年3月30日	47,800,000	12个月
9	王洪山	43,756,765	2014年1月2日	43,756,765	36个月
10	宿迁恩贝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90,000	2014年3月30日	31,890,000	12个月
1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1,890,000	2014年3月30日	31,890,000	12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为一致行动人,其所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已于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		

备注:2013年12月30日,孟庆山、杨维永、王爱军等五人,共同出具追加限售期的承诺函: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自2014年1月2日上市流通之日起追加限售锁定期24个月,即自2014年1月2日起24个月不上市交易或转让,限售期满后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1、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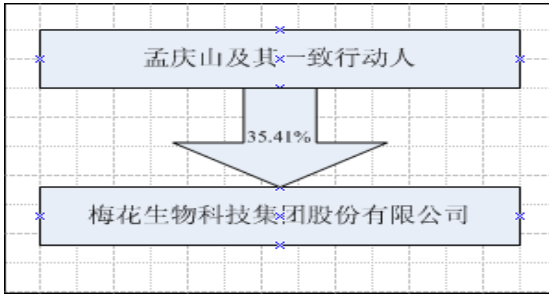
姓名	孟庆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5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2002年-2008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年3月-2009年2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年3月至今为公司董事长。
过去10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梅花集团外,不存在控股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自然人

姓名	孟庆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2002 年-2008 年 2 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8 年 3 月-2009 年 2 月担任河北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长，2009 年 3 月至今为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除梅花集团外，不存在控股其他上市公司的情况
姓名	杨维永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创始人之一。曾先后任廊坊梅花味精有限公司董事，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爱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王爱军女士曾任梅花味精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王洪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任梅花味精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监事。
姓名	何君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任梅花味精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杨维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任梅花味精会计、监事，原梅花集团监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蔡文强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曾任原梅花集团采购部经理、运营中心经理等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2、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孟庆山持有公司 27.48%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孟庆山及一致行动人杨维永、王爱军、王洪山、何君、杨维英、蔡文强合计持有公司 35.41%的股权，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孟庆山	董事长	男	66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854,103,033	854,103,033	0		70	0
王爱军	董事、总经理	女	42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71,316,274	71,316,274	0		60	0
何君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23,449,758	23,449,758	0		55	0
梁宇擎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53,668,518	53,668,518	0		55	0
谢方	董事	男	4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0	0
刘宏鹏	董事	男	36	2014年2月13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0	0
陈晋蓉	独立董事	女	55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0
石维忱	独立董事	男	58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0
赵广铃	独立董事	男	60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0
宋卫	监事会主席	男	65	2011年1月21日	2014年2月13日	0	0	0		42	0
刘森芝	监事	男	49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10,153,503	10,153,503	0		40	0
崔丽芝	监事	女	44	2014年2月13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35	0
王彬	职工监事	男	59	2013年4月12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12	0
李勇刚	财务总监	男	38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40	0
杨慧兴	董事会秘书	男	36	2011年1月21日	2017年2月12日	0	0	0		38	0
合计	/	/	/	/	/	1,012,691,086	1,012,691,086	0	/	483	0

孟庆山：曾任梅花味精董事长、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长，现任梅花集团董事长。

王爱军：曾任梅花味精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总经理。

何君：曾任梅花味精车间主任、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梁宇擘：曾任梅花味精部门经理、营销中心总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现任梅花集团董事、副总经理。

谢方：历任中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北京财务顾问公司副总裁、联创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原梅花集团董事。现任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梅花集团董事。

刘宏鹏：历任安信证券投资银行部经理，2013 年加入北京嘉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投资总监。

陈晋蓉：副教授(财经类)，会计专业人士，曾任中兴-沈阳商业大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SZ:000715)、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SZ:002282)、山东中际电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SZ:300308)独立董事。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副教授、圣元国际营养集团公司(NASDAQ:SYUT)、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HK:1818)、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SZ:000666)、梅花集团独立董事。

石维忱：曾任原轻工业部食品司处长，内蒙古乌兰察布盟经委副主任、中国轻工业总会食品工业食品造纸部综合办公室主任、中国酿酒工业协会秘书长、原梅花集团独立董事。现任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理事长、中国沼气学会常务理事、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常务理事、全国食品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梅花集团独立董事。

赵广铃：曾任原梅花集团独立董事，现任复旦大学生命科学学院遗传工程国家重点实验室高级工程师、梅花集团独立董事。

宋卫：曾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拖修厂、石河子味精厂、石河子食品厂任副厂长、厂长等职位。2000 年加入梅花味精，现任梅花集团监事会主席。

刘森芝：曾任山东三九味精副总经理、梅花味精部门经理，原梅花集团部门经理，现任梅花集团监事。

崔丽芝：1970 年生，中国国籍，汉族，中共党员，大专学历，2008 年 10 月曾在江南大学在职进修管理课程，并取得结业证书。崔丽芝女士 2002 年加入梅花味精，曾任营销公司内勤经理、食品原料部部长等职，现为营销公司经理助理。

王彬：曾任天津味精厂销售经理等职，2000 年加入公司，为公司资深销售经理，2013 年起任公司职工监事一职。

李勇刚：曾任职于中天勤会计师事务所、深圳鹏城会计师事务所、华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华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加入梅花味精，曾任原梅花集团财务总监。现任梅花集团财务总监。

杨慧兴：曾任职于中国联通公司枣庄分公司，2009 年加入原梅花集团。现任梅花集团董事会秘书。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方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07年6月13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谢方	鼎晖股权投资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年6月13日	
陈晋蓉	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教授	1992年9月1日	
	圣元国际营养集团公司	独立董事	2006年6月27日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4日	
	招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年4月1日	
赵广铃	复旦大学	教授	1978年9月1日	
石维忱	中国生物产业发酵协会	理事长	2011年10月1日	
刘宏鹏	北京嘉诚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2013年10月8日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津贴标准由股东大会审定；高管人员报酬由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根据当年公司业绩及高管绩效考核计算；职工监事的报酬根据所在公司岗位确定工资标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薪酬政策并结合经营业绩考核及薪酬分配的相关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详见上表“(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 48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彬	职工监事	聘任	原职工监事辞职，补选

五、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1.公司部门经理或车间主任以上级别员工 80 余人，其中 90%人员系入职 3 年以上，管理队伍保持良好的稳定性；

2.公司建立有完善的研发-成果转化管理制度，并设有专门的研发部，高度重视技术研发，研发中心拥有优秀的研发团队，目前科研、技术人员近 200 名。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稳定，不存在重大变动。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0,1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9,594
销售人员	131
技术人员	113
财务人员	71
行政人员	197
合计	10,1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本科以上	828
大专	1,714
中专及高中	2,930
初中及初中以下	4,634
合计	10,106

(二) 薪酬政策

公司依据国家劳动法和当地最低工资水平的相关规定，结合企业经营业绩及外部环境、物价水平等市场因素，设定公司各系统各级员工的薪资水平。员工薪资是由固定工资、绩效工资、津贴工资三部分构成。公司每年组织各系统依据年度预算制定并发布绩效考核办法，在部门预算及各单位考核办法的基础上，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和效益优先的原则，根据目标的完成情况实行绩效考核。绩效考核结果作为兑现当月绩效工资的依据，并作为调薪、晋级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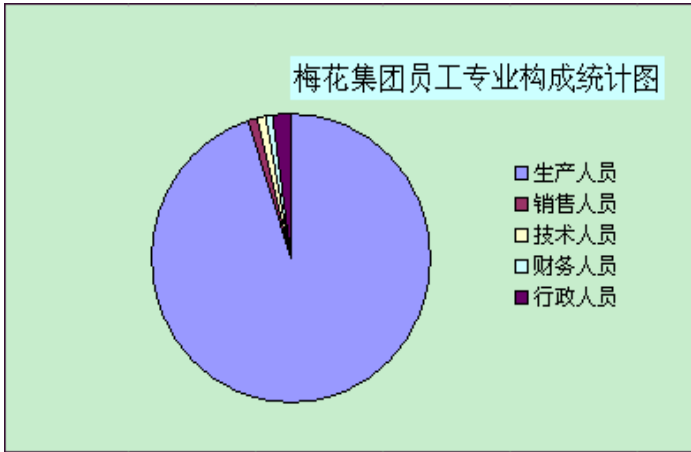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1.公司每年 11 月份由集团人力资源部发起组织制定下一年培训计划，报总经理办公会通过后实施。按照年初制定的培训规划进行季度和月度培训课程安排，在职人员原则上每月进行 4 个课时的培训学习。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以及年度培训规划，如需外聘培训讲师，在培训正式举办前两周选择培训机构，洽谈外聘培训讲师事宜，培训需求部门提交培训方案经人力资源部门审核并通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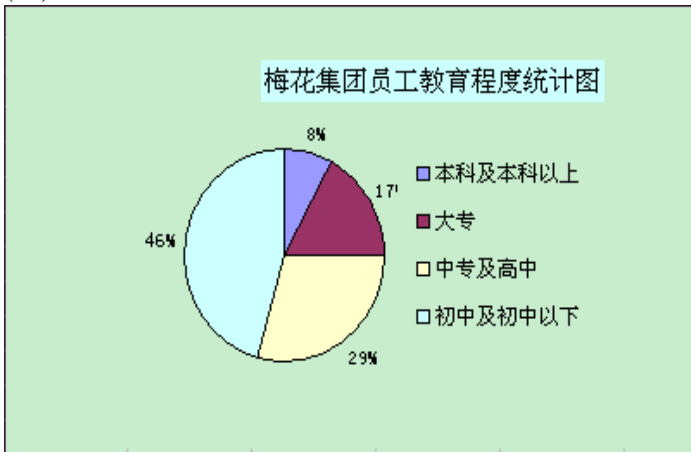
2.人力资源部制定统一入职的大学生员工和普通员工的培训计划。根据新员工人数提前 7 天安排教官三到五名,进行 15 天军训,军训期间参观生产车间;制定 15 天通用课程及专业课程的学习计划,提前联系讲师;制定举办演讲比赛、新老大学生座谈会、联谊会等活动方案。按照新员工培训要求,用人部门制定本部门岗前培训计划,安排培训课程和培训讲师,负责新入职员工、转岗员工、复岗员工的培训效果的评估。

3.各生产基地人力资源部门负责下属单位培训费用的审批和报销,建立培训费用台帐,按季度提交梅花集团人力资源部备案。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374,083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3,237,172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已建立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等在内的较为完善的治理架构及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股东大会是公司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履行职责；监事会对董事会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监督职能；经理层根据董事会的决议具体负责日常经营。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良好。

2013 年，公司按照《关于 2012 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 号）的要求，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在 2012 年基础上继续完成内部控制体系手册的试运行工作，中介机构对试运行的内控手册进行跟踪测试，问题反馈，出具跟踪控制测试报告，对内控手册进行修改及调整。修改后出具正式版内部控制体系手册，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与评价工作提供综合培训和指导，确保公司内控项目顺利推进并高标准实施。

公司通过对内部控制系统的检查和评价，以及对风险进行系统的辨识、评价和应对，制定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和规范的业务流程，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能够为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保证。

公司已根据所处行业、经营方式、资产结构特点并结合公司业务具体情况，建立起涵盖公司各个运营环节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其在完整性、合规性、有效性等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和发展的需要。

2013 年年报制作期间，公司按照要求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如实填报内幕知情人信息，在年度报告披露之前严禁对外报送年度财务数据，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要求。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15 日	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年度报告及摘要、财务决算报告、利润分配方案、预计 2013 年关联交易、修改公司章程、聘任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16 日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11 月 5 日	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全部审议通过	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2013 年 11 月 6 日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孟庆山	否	11	11	1	0	0	否	2
王爱军	否	11	11	1	0	0	否	1
何君	否	11	11	1	0	0	否	1
梁宇擎	否	11	11	1	0	0	否	2
谢方	否	11	11	1	0	0	否	2
陈晋蓉	是	11	11	1	0	0	否	2
石维忱	是	11	11	1	0	0	否	0
赵广铃	是	11	11	1	0	0	否	2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1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战略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及时召集委员会议，为董事会工作建言献策。

审计委员会在 2012 年年报制作过程中，多次召集会议，提前与年审会计师进行沟通，确认财务报告审计计划，并随时关注审计进程，对年度报告（初稿）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意见。审计委员会 2013 年履职情况报告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12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水平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支付的薪酬公平合理，该等薪酬水平能够有效发挥激励作用。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对各高管人员制定有绩效考核办法，并按照考核办法要求实施绩效考核，但目前公司尚未建立股权性激励体系，未来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将逐步建立和完善股权性激励体系。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公司 2012 版《内部控制手册》的要求，公司结合《内部控制手册》实际试运行情况，对 2013 版《内部控制管理手册》进行了修订。现将此次修订的情况说明如下：

1、内部控制程序部分的业务流程梳理

结合公司实际业务活动，根据公司内部控制要求，公司进一步优化梳理了基本业务流程：总部 20 个、子公司 9 个末级流程和相对应的风险数据库。

2、规范了业务流程的管辖范围

业务流程是通过关键词定义来描述管辖范围的。此次修订对不能准确反映管辖范围的关键词，全部做了修改，使业务流程的管辖范围更加清晰。

3、明确了业务流程的管理者

2013 版《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对业务流程的管理者的界定更加清晰，进一步明确了业务流程的管理者及其管理责任，规定流程管理者“应协调、监督与本流程相关的部门履行职责并对流程的实施和实施结果负最终责任”。

4、更新了对控制风险的分析

公司业务流程对控制风险的分析由“业务风险”和“控制风险描述”两部分组成。此次修订根据公司最新的文献资料，结合公司的内部控制实践对风险分析进行了全面修改。对“业务风险”的分析，以系统分析为基础，突出了重大风险和发生频率较高的风险；对“控制风险描述”的分析，以控制点分析为基础，突出了固有风险和控制风险。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已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公司制定有《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年报信息披露未出现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信息遗漏补充、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形。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张晓义、黄灿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集团)财务报表,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梅花集团2013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晓义、黄灿

二〇一四年三月七日

二、 财务报表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五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 216, 617, 968. 54	863, 607, 411. 8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注释 2	157, 885, 031. 98	353, 160, 224. 69
应收账款	注释 3	199, 204, 239. 81	296, 388, 532. 90
预付款项	注释 5	338, 959, 094. 26	819, 036, 895. 74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注释 4	410, 948, 756. 66	31, 008, 199. 29
存货	注释 6	1, 637, 414, 459. 98	944, 757, 172. 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注释 7	835, 067, 662. 75	-
流动资产合计		4, 796, 097, 213. 98	3, 307, 958, 436. 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8、9	121, 598, 769. 04	151, 863, 027. 1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注释 10	10, 636, 584, 947. 54	5, 773, 295, 917. 22
在建工程	注释 11	1, 828, 904, 737. 50	6, 514, 739, 811. 73
工程物资	注释 12	31, 258, 164. 87	99, 022, 563. 68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注释 13	716, 600, 248. 92	805, 775, 992. 57
开发支出		-	-
商誉	注释 14	11, 788, 911. 79	11, 788, 911. 79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5	5, 325, 638. 51	10, 633, 346. 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7	565, 431, 630. 99	423, 236, 819. 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 917, 493, 049. 16	13, 790, 356, 390. 08
资产总计		18, 713, 590, 263. 14	17, 098, 314, 827. 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8	4,213,045,728.00	2,976,839,312.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注释 19	132,760,000.00	165,500,000.00
应付账款	注释 20	990,782,105.29	1,976,865,223.02
预收款项	注释 21	676,368,865.16	250,134,053.69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22	34,063,713.31	31,093,084.98
应交税费	注释 23	28,801,688.79	(260,020,834.67)
应付利息	注释 24	87,926,721.10	160,468,447.1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5	567,598,726.11	380,588,966.48
预计负债	注释 26	1,1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注释 27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注释 28	997,200,241.92	1,995,968,333.89
流动负债合计		8,729,647,789.68	8,277,436,587.0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注释 29	1,0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注释 30	893,816,933.66	1,885,035,664.59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注释 31	63,016,521.09	54,556,053.56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56,833,454.75	3,339,591,718.15
负债合计		10,686,481,244.43	11,617,028,305.18
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32	3,108,226,603.00	2,708,236,603.00
资本公积	注释 33	2,240,485,918.58	187,528,409.88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注释 34	178,950,228.74	158,068,747.2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注释 35	2,499,446,268.39	2,427,452,761.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8,027,109,018.71	5,481,286,521.83
少数股东权益		-	-
股东权益合计		8,027,109,018.71	5,481,286,521.83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8,713,590,263.14	17,098,314,827.0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注释 36	7,780,383,313.62	7,469,678,130.63
其中: 营业收入		7,780,383,313.62	7,469,678,130.63
二、营业总成本		7,499,151,028.72	6,770,336,305.89
其中: 营业成本	注释 36	6,325,102,789.64	5,768,073,971.22
营业税金及附加	注释 37	37,115,742.18	23,966,132.71
销售费用	注释 38	496,528,328.80	331,094,476.03
管理费用	注释 39	395,305,464.35	332,767,402.48
财务费用	注释 40	239,630,391.11	311,760,420.40
资产减值损失	注释 41	5,468,312.64	2,673,903.05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 42	52,112,176.02	(3,054,589.83)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8,769.05	2,907,008.32
三、营业利润		333,344,460.92	696,287,234.91
加: 营业外收入	注释 43	194,471,347.27	147,835,327.90
减: 营业外支出	注释 44	28,169,393.46	52,173,824.92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注释 44	8,877,376.81	45,119,018.22
四、利润总额		499,646,414.73	791,948,737.89
减: 所得税费用	注释 45	95,948,766.25	184,116,409.29
五、净利润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其中: 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少数股东损益		-	-
六、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注释 46	0.13	0.2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注释 46	0.13	0.22
七、其他综合收益		-	-
八、综合收益总额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项 目	201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附注五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98,837,199.07	7,281,909,316.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160,057.77	49,226,927.9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379,389,438.72	333,668,43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50,386,695.56	7,664,804,681.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53,790,081.33	4,801,362,970.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8,913,591.11	418,689,607.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1,802,096.58	703,185,430.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602,606,160.98	432,051,27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967,111,930.00	6,355,289,28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274,765.56	1,309,515,400.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376,434.14	329,353.3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		92,785,200.00	3,296,804.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9,890,000.00	17,9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051,634.14	21,546,157.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		1,140,465,516.89	3,170,474,795.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5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0,465,516.89	3,170,474,795.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5,413,882.75)	(3,148,928,637.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7,778,554.00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860,750,491.13	4,716,658,914.2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18,529,045.13	7,616,658,914.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94,837,741.02	6,292,225,776.1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3,500,396.84	483,970,135.34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47	385,800,588.47	75,957,357.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4,138,726.33	6,852,153,26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4,390,318.80	764,505,645.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306,656.12)	2,389,045.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55,454.51)	(1,072,518,545.41)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0,166,305.18	1,652,684,850.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注释 48	557,110,850.67	580,166,305.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8,236,603.00	187,528,409.88	-	-	158,068,747.24	-	2,427,452,761.71	-	-	5,481,286,521.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708,236,603.00	187,528,409.88	-	-	158,068,747.24	-	2,427,452,761.71	-	-	5,481,286,521.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20,881,481.50	-	71,993,506.68	-	-	2,545,822,496.88
（一）净利润	-	-	-	-	-	-	403,697,648.48	-	-	403,697,648.4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03,697,648.48	-	-	403,697,648.48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	-	-	-	-	2,452,947,508.70
1. 股东投入股本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	-	-	-	-	2,452,947,508.7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0,881,481.50	-	(331,704,141.80)	-	-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881,481.50	-	(20,881,481.50)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10,822,660.30)	-	-	(310,822,660.30)
4. 其他	-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40,485,918.58	-	-	178,950,228.74	-	2,499,446,268.39	-	-	8,027,109,018.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 年度（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8,236,603.00	187,528,409.88	-	-	128,335,925.96	-	2,120,176,914.69	-	5,144,277,853.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8,236,603.00	187,528,409.88	-	-	128,335,925.96	-	2,120,176,914.69	-	5,144,277,853.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29,732,821.28	-	307,275,847.02	-	337,008,668.30
（一）净利润	-	-	-	-	-	-	607,832,328.60	-	607,832,328.6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607,832,328.60	-	607,832,328.60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29,732,821.28	-	(300,556,481.58)	-	(270,823,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9,732,821.28	-	(29,732,821.2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70,823,660.30)	-	(270,823,660.30)
4. 其他	-	-	-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七）其他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2,708,236,603.00	187,528,409.88	-	-	158,068,747.24	-	2,427,452,761.71	-	5,481,286,521.8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十一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9,982,912.10	177,024,125.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63,999,952.60	1,110,000.00
应收账款	注释 1	207,667,769.18	51,138,661.71
预付款项		193,404,177.05	4,793,310.13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注释 2	6,346,952,981.20	8,530,246,117.81
存货		206,711,681.78	28,405,644.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35,285,857.69	-
流动资产合计		7,814,005,331.60	9,292,717,859.6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 3	5,409,598,769.05	2,934,863,027.17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51,973,880.19	730,588,575.81
在建工程		1,794,000.00	39,164,865.58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43,042,034.93	99,725,962.72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8,774.68	8,774.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06,417,458.85	3,804,351,205.96
资产总计		14,020,422,790.45	13,097,069,065.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40,000,000.00	1,160,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
应付账款		751,357,018.29	59,923,703.56
预收款项		390,498,272.59	1,319,830.93
应付职工薪酬		211,582.82	5,690,691.50
应交税费		16,672,602.71	22,659,276.08
应付利息		82,573,689.44	155,180,176.95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117,426,557.69	2,241,065,160.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97,200,241.92	1,995,968,333.89
流动负债合计		6,105,939,965.46	6,142,307,173.0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893,816,933.66	1,885,035,664.59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3,816,933.66	3,285,035,664.59
负债合计		7,999,756,899.12	9,427,342,837.67
股东权益：			
股本		3,108,226,603.00	2,708,236,603.00
资本公积		2,208,701,622.94	155,744,114.24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178,950,228.74	158,068,747.24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524,787,436.65	647,676,763.49
股东权益合计		6,020,665,891.33	3,669,726,227.9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4,020,422,790.45	13,097,069,065.6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3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十一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注释 4	3,677,945,203.16	533,821,528.89
减：营业成本	注释 4	3,465,719,503.66	573,452,772.04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9,726.80	1,600,064.14
销售费用		249,163,649.48	337,369.89
管理费用		133,764,881.05	114,421,528.62
财务费用		1,925,822.69	94,964,868.38
资产减值损失		7,401,315.64	403,625.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注释 5	349,368,195.90	597,213,793.8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98,769.05	2,907,008.32
二、营业利润		166,928,499.74	345,855,093.64
加：营业外收入		55,447,720.08	2,023,943.66
减：营业外支出		13,561,404.86	48,856,543.5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0,467.19	43,131,850.26
三、利润总额		208,814,814.96	299,022,493.76
减：所得税费用		-	1,694,280.95
四、净利润		208,814,814.96	297,328,212.81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8,814,814.96	297,328,212.8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3 年度（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24,693,702.13	634,529,005.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3,016.8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77,977,025.86	9,451,164,430.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02,670,727.99	10,085,896,452.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67,755,314.80	484,515,954.2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63,378.13	66,752,846.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93,346.14	29,443,48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5,193,897.54	9,326,252,206.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95,505,936.61	9,906,964,48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35,208.62)	178,931,964.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4,599,454.02	400,008,691.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7,081,155.25	36,377,216.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16,680,609.27	436,385,908.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62,371.49	17,072,482.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33,552,499.76	124,207,837.6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114,871.25	141,280,320.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8,434,261.98)	295,105,587.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7,778,554.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040,000,000.00	2,250,5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80,713,444.44	6,946,012,62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78,491,998.44	12,096,512,628.8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360,500,000.00	3,1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0,971,565.19	342,083,671.1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2,675,134.03	9,895,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4,146,699.22	13,347,783,671.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345,299.22	(1,251,271,04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7)	(0.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24,174.55)	(777,233,490.3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130,498.65	953,363,989.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206,324.10	176,130,498.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3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8,236,603.00	155,744,114.24	-	-	158,068,747.24	-	647,676,763.49	3,669,726,227.9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2,708,236,603.00	155,744,114.24	-	-	158,068,747.24	-	647,676,763.49	3,669,726,227.9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20,881,481.50	-	(122,889,326.84)	2,350,939,663.36
(一) 净利润	-	-	-	-	-	-	208,814,814.96	208,814,814.9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208,814,814.96	208,814,814.96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	-	-	2,452,947,508.70
1. 股东投入股本	399,990,000.00	2,052,957,508.70	-	-	-	-	-	2,452,947,508.7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20,881,481.50	-	(331,704,141.80)	(310,822,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0,881,481.50	-	(20,881,481.50)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10,822,660.30)	(310,822,660.30)
4.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3,108,226,603.00	2,208,701,622.94	-	-	178,950,228.74	-	524,787,436.65	6,020,665,891.3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 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2012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08,236,603.00	155,744,114.24	-	128,335,925.96	650,905,032.26	3,643,221,675.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2,708,236,603.00	155,744,114.24	-	128,335,925.96	650,905,032.26	3,643,221,675.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29,732,821.28	(3,228,268.77)	26,504,552.51
（一）净利润	-	-	-	-	297,328,212.81	297,328,212.8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97,328,212.81	297,328,212.81
（三）股东投入和减少股本	-	-	-	-	-	-
1. 股东投入股本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3. 其他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29,732,821.28	(300,556,481.58)	(270,823,660.3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29,732,821.28	(29,732,821.2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270,823,660.30)	(270,823,660.30)
4. 其他	-	-	-	-	-	-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六）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七）其他	-	-	-	-	-	-
四、本期末余额	2,708,236,603.00	155,744,114.24	-	158,068,747.24	647,676,763.49	3,669,726,227.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合并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法定代表人：孟庆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勇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陶忠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历史沿革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花集团”或“本公司”)前身为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明珠”),五洲明珠吸收合并原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梅花集团”)后名称由“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3 月 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五洲明珠是以成都西藏饭店、西藏自治区信托投资公司、西藏兴藏实业开发公司为发起人,于 1995 年 1 月 6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股票 3,000 万股,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 2 月 9 日,五洲明珠在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注册登记,营业执照号为 5400001000327。同年 2 月 17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本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股票代码 600873,公司的总股本变更为 108,236,603 股。原梅花集团原名河北梅花味精集团有限公司,是由自然人孟庆山、杨维永、胡继军出资组建,并于 2002 年 4 月 23 日取得河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13108100000230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过历年的更名及增资,公司更名为“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600,000,000.00 元。

2010 年 12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88 号《关于核准五洲明珠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及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核准,五洲明珠向原梅花集团发行 90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用于购买其所有股东享有的全部股东权益。2010 年 12 月 24 日,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股本变更出具了立信大华验字[2010]200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公司证券登记股本为 1,008,236,603 股。

2011 年 3 月 28 日,公司 201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以 1,008,236,603 股为基础,每 10 股转增 16.861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2,708,236,603 股。2011 年 4 月 12 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股份变动登记,本公司证券登记股本为 2,708,236,603 股。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2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2]1262 号文《关于核准梅花生物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股）4亿股。本公司于2013年3月26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99,990,00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3,108,226,603股。2013年3月29日，本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

本公司注册地址为拉萨市金珠西路189号，法定代表人为孟庆山。

（二） 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食品制造业。

（三） 经营范围

公司营业范围为：生产味精[谷氨酸钠(99%味精)]，预包装食品的批发兼零售。一般经营项目：对氨基酸系列产品、生物多糖系列产品、饲料添加剂系列产品、添加剂预混合饲料、鸡精、变性淀粉、饴糖、葡萄糖、食用植物油、单一饲料、谷氨酰胺、肌醇、菲汀、调味品、调味汤料、呈味核苷酸二钠、纳他霉素、5-肌苷酸二钠、5-鸟苷酸二钠、黄原胶、化工原料、鸟苷、香精香料的投资、技术进出口。

（四） 主要产品、劳务

氨基酸系列产品、味精、谷氨酸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五） 公司基本架构

本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设立采购部、生产部、销售部、研发部、行政部、财务部、计财部、证券部、人事部等职能部门。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

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

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所有者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

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以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应收款项组合。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出现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减值损失。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

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二、(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净利润和其他投资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

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企业应当在附注中披露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企业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

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房屋建筑物20-40年	5%	2.375%-4.750%
	构筑物20年		
机器设备	10-20年	5%	4.75%-9.50%
运输设备	5年	5%	19%

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及其他设备	5 年	5%	19%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

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

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证
软件	10 年	合同约定、税法规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

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七)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在每年年终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依据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情况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十八)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 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再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相关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本公司国内销售以发出商品经客户接收后，确认收入的实现，出口销售以发出商品装船离岸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 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 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 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 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 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确认为递延收益, 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 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 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变更。

(二十四) 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差错。

三、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1. 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公司名称	增值税	城建税	教育费及附加
本公司	17%、13%	7%、5%	5%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13%	5%	5%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17%	5%	5%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17%	7%	5%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	7%	5%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7%、13%	5%	5%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17%、13%	5%	5%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17%	5%	5%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17%	7%	5%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7%、13%	7%	5%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17%、13%	7%	5%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17%、13%	7%	5%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	---	---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自 2013 年 8 月 1 日起由营业税改为增值税，增值税税率为 3%。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本公司*	15%、25%	见（二）.1 税收优惠批文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25%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25%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25%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见（二）.1 税收优惠批文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25%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25%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25%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5%	见（二）.1 税收优惠批文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25%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25%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6.5%	

*本公司霸州分公司所得税税率为 25%。

3. 营业税

公司名称	税率	备注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	营改增前税率

4. 房产税按照房产原值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5. 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所得税优惠

本公司注册地为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西路 189 号，根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藏政发[2011]14 号关于我区企业所得税税率问题的通知》规定，2013 年度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本公司下属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1]58 号于《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下属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12 号）、及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发布《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管理办法》的公告（新疆税发[2012]8 号）、《自治区国家税务局关于贯彻落实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2012 年第 2 号）的规定，可享受促进西部大开发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2013 年 4 月 27 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五家渠国家税务局受理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公司申请 2013 年度企业所得税优惠减按 15%征收备案登记。

2. 其他税费优惠

本公司下属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公司经五家渠地方税务局五地税通[2013]税务事项通知书批复自 2011 年 7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城镇土地使用税免征，2012 年 4 月 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期间的房产税免征。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通辽市	制造	180,000	孟庆山	调味品、发酵制品制造、味精制造等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通辽市	制造	11,000	何君	生产销售菌体蛋白、有机肥、复混肥料等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	制造	1,000	孟庆山	生产销售复合肥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	制造	50,000	王爱军	纳他霉素、味精、氨基酸产品等的生产和销售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五家渠	制造	250,000	何君	味精、氨基酸产品等的生产和销售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额敏县	制造	3,000	王爱军	味精、氨基酸产品等的生产和销售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	技术开发	3,800	王爱军	技术开发、咨询、转让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廊坊市	制造	25,000	王爱军	调味食品生产、销售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香港	贸易	港币 780	王爱军	贸易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呼伦贝尔	制造	4,000	王爱军	味精、氨基酸产品等的生产和销售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192,000	---	是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13,216.56	---	是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	---	是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	100%	50,000	---	是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250,000	---	是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100%	100%	3,000	---	是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3,800	---	是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100%	100%	25,000	---	是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100%	100%	627.79	---	是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100%	100%	4,000	---	是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通辽市	制造	7,250	何君	制造销售工业用硫酸等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通辽市	制造	940	王爱军	制造淀粉等

续：

子公司名称（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100%	100%	7,250	---	是
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	100%	100%	1,800	---	是

续：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度新增合并单位 2 家：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该等公司均系本年度新设立的子（孙）公司。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本年新成立	31,077,681.35	24,799,781.35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本年新成立	38,676,838.73	(1,323,161.27)

(四)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币种	主要财务报表项目	折算汇率	备注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美元	资产、负债	6.0969	---

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238,255.89	1.0000	238,255.89	270,884.17	1.0000	270,884.17
小计			238,255.89			270,884.17
银行存款						
人民币	435,490,705.48	1.0000	435,490,705.48	448,198,180.66	1.0000	448,198,180.66
港币	10,208.31	0.7862	8,026.08	---	---	---
美元	19,893,785.07	6.0969	121,290,418.20	20,863,041.08	6.2855	131,134,644.71
欧元	9,911.63	8.4189	83,445.02	67,639.18	8.3176	562,595.64
小计			556,872,594.78			579,895,421.01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649,903,350.80	1.0000	649,903,350.80	283,441,106.70	1.0000	283,441,106.70
美元	1,575,188.55	6.0969	9,603,767.07	---	---	---
小计			659,507,117.87			283,441,106.70
合计			1,216,617,968.54			863,607,411.88

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 353,010,556.66 元, 增加比例为 40.88%, 主要系本期销售加强货款回收及票据贴现增加。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74,760,000.00	37,9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759.16	27,145,764.98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	500,000,000.00	212,500,000.00
外币借款保证金	72,193,110.00	4,638,343.79
保函保证金	9,603,767.07	---
其他	2,948,481.64	1,256,997.93
合计	659,507,117.87	283,441,106.70

1. 截至期末，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质押人民币 12,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胜芳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保证，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2 月 19 日；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 62,760,000.00 元作为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保证，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人民币 62,760,000.00 元，到期日为 2014 年 2 月 28 日。

2. 截至期末，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美元保证金折人民币 9,603,767.07 元为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开立保函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洲分行贷款美金折人民币 91,453,500.00 元，保证金到期日为 2014 年 6 月 6 日。

3. 截至期末，本公司以定期存款共计 500,000,000.00 元，其中人民币 300,000,000.00 元银行定期存单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借款作为担保，借款金额共计人民币 285,000,000.00 元，借款到期日分别为 2014 年 1 月 31 日、2014 年 2 月 20 日。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系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用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借款作为担保，借款金额为 31,000,000.00 美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4 年 2 月 14 日。

4. 截至期末，本公司用于担保的外币借款保证金共计 72,193,110.00 元，其中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 18,493,110.00 元人民币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借款 3,000,000.00 美元作为担保，保证金到期日为 2014 年 3 月 17 日；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51,900,000.00 元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借款 27,000,000.00 美元作为保证金，贷款已到期，保证金到期日为 2014 年 2 月 1 日；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1,0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贷款已到期，保证金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2 日；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800,000.00 元作为保证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贷款 13,21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80,540,049.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4 年 1 月 29 日。

5. 受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已从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中扣除。

注释2.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7,885,031.98	353,160,224.6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57,885,031.98	353,160,224.69

应收票据期末比期初减少 195,275,192.71 元，减少比例为 55.29%，主要系以票据结算承兑、贴现、背书增加。

2. 期末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4. 期末已背书未到期的票据金额为 818,596,545.73 元，最大的前五项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牧农业连锁发展有限公司	2013-8-28	2014-1-24	3,000,000.00	
福州伟煌贸易有限公司	2013-9-17	2014-3-27	2,230,000.00	
环宇格林粮食开发有限公司	2013-7-5	2014-1-5	2,000,000.00	
环宇格林粮食开发有限公司	2013-7-5	2014-1-5	2,000,000.00	
环宇格林粮食开发有限公司	2013-7-5	2014-1-5	2,000,000.00	
合计			11,230,000.00	

5. 期末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额为 174,918,316.41 元，明细列示如下：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5	2014-3-5	2,500,000.00	
中农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3-12-5	2014-3-5	2,500,000.00	
福州伟煌贸易有限公司	2013-9-17	2014-3-17	2,230,000.00	
环宇格林粮食开发有限公司	2013-7-5	2014-1-5	2,000,000.00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2013-8-16	2014-2-16	2,000,000.00	
合计			11,230,000.00	

注释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10,399,872.13	100%	11,195,632.32	5.32%
组合小计	210,399,872.13	100%	11,195,632.32	5.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10,399,872.13	100%	11,195,632.32	5.32%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12,400,702.94	100%	16,012,170.04	5.13%
组合小计	312,400,702.94	100%	16,012,170.04	5.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12,400,702.94	100%	16,012,170.04	5.13%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6,937,990.02	93.60%	9,846,899.51	310,520,275.07	99.40%	15,524,895.25
1—2年	13,449,159.11	6.39%	1,344,915.91	384,267.85	0.12%	38,426.79
2—3年	12,723.00	0.01%	3,816.90	1,496,160.02	0.48%	448,848.00
合计	210,399,872.13	100%	11,195,632.32	312,400,702.94	100%	16,012,170.04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

3. 本报告期前无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期无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应收账款的金额、重组前累计已计提的坏账准备。

5.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阿瑞多有限公司	货款	1,336,471.70	无法收回	否
美国嘉吉公司	货款	10,077.70	无法收回	否
杨维凤等小额货款	货款	480,618.91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827,168.31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7. 期末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联合利华食品（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94,547.50	1 年以内	9.41%
美国嘉吉公司	非关联方	14,548,913.22	1 年以内	6.91%
天津顶益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21,999.98	1-2 年以内	6.33%
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8,141.50	1 年以内	5.75%
四川豪吉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4,108.07	1 年以内	4.70%
合计		69,667,710.27		33.10%

8.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9.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20,177,065.31	6.0969	123,017,549.49	23,595,041.92	6.2855	148,306,635.99
欧元	---	---	---	224,828.00	8.3176	1,870,029.37
合计			123,017,549.49			150,176,665.36

10.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102,000,830.81 元，减少比例为 32.65%，主要为本
公司加强货款回收所致。

注释4.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5,605,197.98	72.49%	1,302,598.99	0.4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116,005,388.93	27.51%	9,359,231.26	8.07%
组合小计	116,005,388.93	27.51%	9,359,231.26	8.0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421,610,586.91	100%	10,661,830.25	2.5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33,212,347.49	100%	2,204,148.20	6.64%
组合小计	33,212,347.49	100%	2,204,148.20	6.6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33,212,347.49	100%	2,204,148.20	6.64%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4,913,887.87	20.14%	4,245,694.40	22,671,736.94	68.26%	1,133,586.86
1-2年	21,072,937.30	5.00%	2,107,293.73	10,458,109.15	31.49%	1,045,810.92
2-3年	10,018,563.76	2.37%	3,006,243.13	82,501.40	0.25%	24,750.42
合计	116,005,388.93	27.51%	9,359,231.26	33,212,347.49	100%	2,204,148.20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霸州市玻璃钢家具金属产业园区*	非关联方	270,000,000.00	---	1年以内	64.04%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00	---	1年以内	7.83%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突泉县德谷粮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5,197.98	1,302,598.99	3-4年	0.62%	往来款
合计		305,605,197.98	1,302,598.99		72.49%	

*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2。因该款项系政府统一规划收回本公司土地、附属不动产及供热站经营性资产形成的应收款，不会产生无法收回的情况，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因采购突泉县德谷粮贸有限公司玉米款质量不符合要求而退回，将预付玉米款转为往来其他应收款，并对其计提特殊坏账准备。

3. 本公司不存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减值准备的金额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霸州市玻璃钢家具金属产业园区	非关联方	270,000,000.00	1年以内	64.04%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	非关联方	33,000,000.00	1年以内	7.83%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前控股股东	28,832,858.04	1年以内	6.84%	第三方诉讼赔偿款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788,734.79	1年以内	6.12%	保证金
通辽市科尔沁区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15,000,000.00	1-2年以内 500万元 2-3年 1,000万元	3.56%	暂借款
合计		372,621,592.83		88.39%	

7. 期末其他应收款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8. 公司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公司期末其他应收中应收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诉讼赔偿款 28,832,858.04 元，详见附注十、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

10. 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388,398,239.42 元, 增加比例为 1,169.44%, 主要为本公司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第三方诉讼赔偿款及保证金。

注释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6,737,258.33	99.35%	815,540,052.09	99.57%
1 至 2 年	1,900,597.92	0.56%	647,063.27	0.08%
2 至 3 年	321,238.01	0.09%	2,849,780.38	0.35%
合计	338,959,094.26	100%	819,036,895.74	100%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33,824,717.01	1 年以内	代储玉米款
山东中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赖氨酸硫酸铵款
塔城市通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366,273.94	1 年以内	预付玉米款
奇台农场春蕾润江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633,337.20	1 年以内	预付玉米款
奇台县五马场乡粮都玉米产业合作社	非关联方	13,6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玉米款
合计		193,824,328.15		

3. 期末预付关联方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代储玉米款为 133,824,717.01 元, 账龄为 1 年以内, 占预付款项总额为 39.48%。

4.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本公司 5% 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预付款项期末比期初减少 480,077,801.48 元, 减少比例为 58.61%, 主要为预付代储玉米款减少。

注释6.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464,812,490.03	---	464,812,490.03	220,882,833.76	173,528.31	220,709,305.45
原材料	1,070,208,326.66	---	1,070,208,326.66	712,308,711.42	---	712,308,711.42
在产品	98,522,810.90	---	98,522,810.90	7,830,888.69	---	7,830,888.69
包装物	3,870,832.39	---	3,870,832.39	3,908,266.87	---	3,908,266.87
合计	1,637,414,459.98	---	1,637,414,459.98	944,930,700.74	173,528.31	944,757,172.43

期末存货中不存在所有权受限的情形。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库存商品	173,528.31	---	---	173,528.31	---
合计	173,528.31	---	---	173,528.31	---

3. 存货期末比期初增加 692,483,759.24 元, 增加比例为 73.28%, 主要为本公司生产基地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投产原材料备货增加及新增产能导致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注释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额	539,208,227.82	---
预缴税费	295,859,434.93	---
合计	835,067,662.75	---

1. 期末系将应交税费中预缴税项形成借方余额转入其他流动资产, 其中: 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期末预交增值税、所得税、城建税及房产税共计 295,859,434.93 元。

注释8.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联营企业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五家渠	许永军	运输、物流	25,000 万元	联营企业	572549592

续:

(金额单位: 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联营企业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30%	30%	433,218,194.30	177,888,964.14	255,329,230.16	281,877,862.89	5,329,230.16

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不存在重大差异。

注释9.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0.00	78,177,890.47	(1,579,121.43)	76,598,769.04
西藏银行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85,136.70	28,685,136.70	(28,685,136.70)	---
合计		148,685,136.70	151,863,027.17	(30,264,258.13)	121,598,769.04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30%	30%	---	---	3,177,890.47
西藏银行有限公司	3%	3%	---	---	---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	---	3,177,890.47

1. 本公司认为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提减值准备。

2. 本期收到联营公司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3,177,890.47 元，并同时确认其 2013 年度投资收益 1,598,769.04 元。

3. 本公司将持有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7.14% 的股权转让给上海卡瓦格博投资有限公司，已收取股权转让款，并于 2013 年 12 月 26 日办理股权变更手续。

注释10.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7,910,211,613.06	6,257,240,079.99		1,180,252,142.73	12,987,199,550.32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2,441,507,072.94	2,375,569,222.65		337,879,111.62	4,479,197,183.97
机器设备	5,242,755,752.50	3,859,855,161.08		740,813,180.74	8,361,797,732.84
运输设备	77,135,031.71	13,479,727.68		20,893,932.87	69,720,826.52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48,813,755.91	8,335,968.58		80,665,917.50	76,483,806.99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136,915,695.84	---	847,325,557.39	633,626,650.45	2,350,614,602.78
其中: 房屋及建筑物	387,814,393.02	---	193,127,934.39	111,560,846.43	469,381,480.98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机器设备	1,610,657,671.04	---	618,098,815.50	1,797,342,306.91
运输设备	35,993,226.68	---	19,067,420.32	36,659,946.7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102,450,405.10	---	17,031,387.18	47,230,868.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773,295,917.22			10,636,584,947.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53,692,679.92			4,009,815,702.99
机器设备	3,632,098,081.46			6,564,455,425.93
运输设备	41,141,805.03			33,060,879.8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6,363,350.81			29,252,938.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773,295,917.22			10,636,584,947.5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53,692,679.92			4,009,815,702.99
机器设备	3,632,098,081.46			6,564,455,425.93
运输工具	41,141,805.03			33,060,879.81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46,363,350.81			29,252,938.81

本期折旧额 847,325,557.39 元。

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5,879,958,776.45 元。

2.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及建筑物	1,427,429,000.79	本期投入使用正在申请办理中	2014 年度
合 计	1,427,429,000.79		

3. 本公司认为期末固定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期末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原值 214,556,262.98 元，净值 175,724,331.98 元，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5. 固定资产原值期末比期初增加 5,076,987,937.26 元，增加比例为 64.18%，主要系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6. 固定资产本期减少主要系本公司河北生产基地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生产线全部迁至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厂区内，及本公司河北基地谷氨酸钠及衍生制品生产线整体实施异地搬迁减少所致。

注释11. 在建工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视频会议室项目	1,794,000.00	---	1,794,000.00	---	---	---
通辽西区氨基酸废碳再生工序技改	4,925,807.64	---	4,925,807.64	---	---	---
通辽西区供热站扩容技改项目	1,023,269.57	---	1,023,269.57	---	---	---
通辽西区技改项目	2,591,853.96	---	2,591,853.96	---	---	---
通辽普鲁兰多糖项目	14,731,560.51	---	14,731,560.51	---	---	---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105,614,487.76	---	105,614,487.76	---	---	---
新疆梅花原料糖二期项目	120,830,437.30	---	120,830,437.30	---	---	---
新疆梅花复合肥二期项目	30,536,885.45	---	30,536,885.45	---	---	---
新疆梅花黄原胶二期项目	182,352,796.74	---	182,352,796.74	---	---	---
新疆梅花技改项目	13,394,582.64	---	13,394,582.64	---	---	---
新疆梅花精制项目	91,440,757.69	---	91,440,757.69	---	---	---
新疆梅花赖氨酸二期项目	36,951,747.49	---	36,951,747.49	---	---	---
新疆梅花氨基酸工程	1,204,340,839.53	---	1,204,340,839.53	6,090,992,376.66	---	6,090,992,376.66
额敏氨基酸工程	5,828,708.61	---	5,828,708.61	16,839,256.19	---	16,839,256.19
通辽三期味精生产线改造工程	617,435.96	---	617,435.96	1,192,266.13	---	1,192,266.13
通辽绿农复合肥车间技改	3,743,003.02	---	3,743,003.02	127,366.29	---	127,366.29
通辽东区技改项目	4,822,087.17	---	4,822,087.17	4,146,371.12	---	4,146,371.12
通辽小氨基酸工程	3,364,476.46	---	3,364,476.46	192,881,994.52	---	192,881,994.52
120万吨-年产有机肥综合利用项目	---	---	---	68,625,380.72	---	68,625,380.72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5 万吨味精包装车间建设项目	---	---	---	30,224,152.11	---	30,224,152.11
羽毛球馆在建	---	---	---	620,000.00	---	620,000.00
河北梅花二公司生产线改造	---	---	---	2,339,133.22	---	2,339,133.22
廊坊小包技改工程	---	---	---	17,693,963.99	---	17,693,963.99
牛磺酸项目	---	---	---	36,205,732.36	---	36,205,732.36
通辽一期谷氨酸生产线改造	---	---	---	51,437,670.58	---	51,437,670.58
通德淀粉锅炉和污水在建	---	---	---	1,414,147.84	---	1,414,147.84
合 计	1,828,904,737.50	---	1,828,904,737.50	6,514,739,811.73	---	6,514,739,811.73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新疆梅花氨基酸工程	6,309,159,500.00	6,090,992,376.66	552,462,242.96	5,439,113,780.09	---	105.30%
新疆梅花黄原胶二期项目	352,935,000.00	---	182,352,796.74	---	---	51.67%
新疆梅花赖氨酸二期项目	315,584,000.00	---	36,951,747.49	---	---	11.71%
新疆梅花原料糖二期项目	300,000,000.00	---	120,830,437.30	---	---	40.28%
新疆梅花精制项目	100,000,000.00	---	91,440,757.69	---	---	91.44%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200,000,000.00	---	105,614,487.76	---	---	52.81%
合计	7,577,678,500.00	6,090,992,376.66	1,089,652,469.94	5,439,113,780.09	---	

续: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新疆梅花氨基酸工程	97%	489,746,103.92	224,993,242.76	4.02%至 7.38%	自筹、贷款	1,204,340,839.53
新疆梅花黄原胶二期项目	50%	4,722,579.25	4,722,579.25	4.02%	自筹、贷款	182,352,796.74
新疆梅花赖氨酸二期项目	10%	119,019.38	119,019.38	4.02%	自筹、贷款	36,951,747.49
新疆梅花原料糖二期项目	35%	1,037,268.05	1,037,268.05	4.02%	自筹、贷款	120,830,437.30
新疆梅花精制项目	90%	1,554,385.08	1,554,385.08	4.02%	自筹、贷款	91,440,757.69
河北基地异地搬迁项目	50%	---	---	---	自筹、贷款	105,614,487.76
合计		497,179,355.68	232,426,494.52			1,741,531,066.51

2. 本公司认为期末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 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减少 4,685,835,074.23 元，减少比例为 71.93%，主要系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注释12.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5,267,666.94	79,254,835.29
专用设备	5,990,497.93	19,767,728.39
合计	31,258,164.87	99,022,563.68

本公司认为期末工程物质不存在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工程物质减值准备。

注释13. 无形资产

项 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902,944,020.50	---	82,010,563.50	820,933,457.00
(1) 土地使用权	880,670,376.08	---	80,872,478.76	799,797,897.32
(2) 软件	22,273,644.42	---	1,138,084.74	21,135,559.68
2. 累计摊销合计	94,093,607.07	20,533,283.75	10,293,682.74	104,333,208.08
(1) 土地使用权	87,887,722.77	18,135,897.78	10,000,883.19	96,022,737.36
(2) 软件	6,205,884.30	2,397,385.97	292,799.55	8,310,470.72
3.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08,850,413.43			716,600,248.92
(1) 土地使用权	792,782,653.31			703,775,159.96
(2) 软件	16,067,760.12			12,825,088.96
4. 减值准备合计	3,074,420.86	---	3,074,420.86	---
(1) 土地使用权	3,074,420.86	---	3,074,420.86	---
(2) 软件	---	---	---	---
5.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05,775,992.57			716,600,248.92
(1) 土地使用权	789,708,232.45			703,775,159.96
(2) 软件	16,067,760.12			12,825,088.96

1. 本期摊销额 20,533,283.75 元。

2. 期末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原值 19,297,147.50 元，净值 16,756,356.52 元，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

3. 无形资产本期减少系本公司霸州分公司土地使用权转让给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由通辽市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收回、及本公司将海南集体土地使用权转让给第三方所致。

4. 期末本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迹象，故不需要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14.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	11,788,911.79	---	---	11,788,911.79	---
合计	11,788,911.79	---	---	11,788,911.79	---

形成原因:

1. 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2007年3月以3,697.5万元现金溢价受让非同一控制合并下的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与收购日净资产的公允价值差额形成商誉11,788,911.79元。

2. 本公司收购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的主要目的是将其作为承担公司一部分硫酸供应职能的车间,公司对其亦无对外生产经营和实现盈利的要求,因此本公司认为通辽建龙制酸有限公司经营正常,期末商誉未发生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释15. 递延所得税资产**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54,493.77	3,104,036.42
可抵扣亏损	---	2,920,045.44
存货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71,144.74	4,609,264.82
合计	5,325,638.51	10,633,346.6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12,692,403.95	5,276,943.28
存货跌价准备	---	173,528.31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3,074,420.86
可抵扣亏损	375,512,077.48	453,695,886.59
合计	388,204,481.43	462,220,779.04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注
2013	---	1,528,195.11	
2014	---	15,434,500.26	
2015	15,113,565.24	30,131,713.56	
2016	155,497,740.10	156,619,174.32	
2017	168,518,444.57	249,982,303.34	
2018	36,382,327.57	---	
合计	375,512,077.48	453,695,886.59	

4、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9,165,058.62
存货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3,220,232.63
小计	32,385,291.25

注释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18,216,318.24	15,920,488.40	10,452,175.76	1,827,168.31	21,857,462.57
存货跌价准备	173,528.31	---	---	173,528.31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074,420.86	---	---	3,074,420.86	---
合计	21,464,267.41	15,920,488.40	10,452,175.76	5,075,117.48	21,857,462.57

注释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及工程款	65,431,630.99	67,148,522.40
固定资产待抵扣进项税	---	356,088,296.84
信托理财	200,000,000.00	---
预付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00	---
合计	565,431,630.99	423,236,819.24

*预付股权收购款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2。

注释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606,345,919.00	1,118,737,900.00
保证借款	2,114,405,209.00	1,662,601,412.50
质押借款	492,294,600.00	195,500,000.00
合计	4,213,045,728.00	2,976,839,312.50

2. 其中外币借款明细:

借款类别	原币币种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美元	85,510,000.00	6.0969	521,345,919.00
保证借款	美元	69,610,000.00	6.0969	424,405,209.00
质押借款	美元	34,000,000.00	6.0969	207,294,600.00
合计		189,120,000.00		1,153,045,728.00

3. 信用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	300,000,000.00	2013-8-20	2014-8-1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	200,000,000.00	2013-11-27	2014-11-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	300,000,000.00	2013-12-13	2014-12-1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	100,000,000.00	2013-10-22	2014-10-2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55,000,000.00	2013-11-26	2014-5-25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30,000,000.00	2013-12-9	2014-5-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行	60,000,000.00	2013-12-27	2014-6-27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甘家口支行	40,000,000.00	2013-12-12	2014-6-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110,475,828.00	2013-10-18	2014-1-1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57,249,891.00	2013-10-18	2014-1-1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36,215,586.00	2013-11-8	2014-1-2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67,309,776.00	2013-11-8	2014-1-2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15,973,878.00	2013-11-8	2014-1-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23,046,282.00	2013-11-22	2014-1-3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23,168,220.00	2013-11-22	2014-2-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51,335,898.00	2013-11-22	2014-2-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79,625,514.00	2013-12-2	2014-2-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开发区支行	56,945,046.00	2013-12-2	2014-2-20
合计	1,606,345,919.00		

4. 保证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期末余额 折合人民币	担保人	被担保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霸州市胜芳支行	100,000,000.0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0,000,000.00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7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花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60,000,000.00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花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20,000,000.00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	80,540,049.00	本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洲分行**	91,453,500.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50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20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辽市科尔沁区支行	29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辽市科尔沁区支行	5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辽市科尔沁区支行	8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通辽市科尔沁区支行	40,0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北京分行	53,4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德意志银行北京分行	26,600,0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60,359,31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51,823,65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42,678,3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42,678,3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通辽分行	54,872,100.00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	2,114,405,209.00		

*截至期末, 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人民币 80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中心城支行贷款 13,21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80,540,049.00 元, 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 月 29 日。

**截至期末, 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美元折人民币 9,603,767.07 元作为保证, 由梅花

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亚洲分行贷款 15,0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91,453,500.00 元，借款日期为 2013 年 4 月 30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

5. 质押借款：

(1) 截至期末，本公司以定期存款 30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藏分行借款，借款金额共计人民币 28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分别为 2013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2013 年 8 月 21 日至 2014 年 2 月 20 日，2013 年 9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 月 31 日。

(2) 截至期末，本公司子公司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定期存款共计人民币 200,000,000.00 元作为质押，为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借款，借款金额为 31,0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189,003,900.00 元，借款到期日为 2014 年 2 月 14 日。

(3) 截至期末，本公司子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美元折人民币 18,493,110.00 元作为质押，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借款 3,000,000.00 美元折人民币 18,290,7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17 日至 2014 年 3 月 17 日。

6. 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236,206,415.50 元，增加比例为 41.53%，系公司短期融资业务增加所致。

注释19.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2,760,000.00	165,5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32,760,000.00	165,500,000.00

1.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为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作为保证办理银行承兑汇票 60,000,000.00 元；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以人民币 62,760,000.00 元作为保证金，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红桥支行开具银行承兑汇票 62,760,000.00 元。

2. 期末应付票据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的票据。

注释20.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706,519,191.74	1,820,762,195.82
1至2年(含2年)	248,560,396.14	150,289,006.01
2至3年(含3年)	33,567,851.16	4,955,551.07
3年以上	2,134,666.25	858,470.12
合计	990,782,105.29	1,976,865,223.02

1.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7,203,901.00	---
合计	7,203,901.00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未支付原因	备注
阿特拉斯.科普柯(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2,182,337.85	设备正在试运行	
杭州和利时自动化有限公司	11,771,200.94	设备正在试运行	
吉林省阜峰玉米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010,000.00	设备正在试运行	
宜兴市格兰特干燥浓缩设备有限公司	7,553,800.00	设备正在试运行	
沈阳佳信压缩机制造有限公司	6,450,331.21	设备正在试运行	
山东三清不锈钢设备有限公司	6,285,000.00	设备正在试运行	
安达市福瑞机械安装有限公司	5,542,519.40	设备正在试运行	
合计	57,795,189.40		

4. 应付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496,373.26	6.0969	3,026,338.13	---	---	---
小 计			3,026,338.13			

5、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986,083,117.73 元，减少比例为 49.88%，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设备款所致。

注释21.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675,455,774.08	247,194,736.01
1至2年(含2年)	521,488.27	2,270,401.33
2至3年(含3年)	352,023.03	634,390.22
3年以上	39,579.78	34,526.13
合计	676,368,865.16	250,134,053.69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3. 预收款项期末比期初增加426,234,811.47元,增加比例为170.40%,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注释22.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294,343.92	491,951,599.80	492,449,368.52	28,796,575.20
(2) 职工福利费	---	34,192,178.47	34,192,178.47	---
(3) 社会保险费	232,962.00	43,134,622.02	43,254,234.08	113,349.94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453,658.99	10,428,604.99	25,054.00
基本养老保险费	232,962.00	27,885,839.22	28,037,850.82	80,950.40
年金缴费	---	---	---	---
失业保险费	---	1,514,202.74	1,508,125.14	6,077.60
工伤保险费	---	2,679,706.65	2,679,646.45	60.20
生育保险费	---	601,214.42	600,006.68	1,207.74
(4) 住房公积金	---	525,920.00	525,265.00	655.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65,779.06	6,358,187.82	2,770,833.71	5,153,133.17
(6) 辞退福利	---	---	---	---
(7) 其他	---	---	---	---
合计	31,093,084.98	576,162,508.11	573,191,879.78	34,063,713.31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余额。

注释23.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9,606.81	(107,891,437.10)
城建税	1,262,909.62	(2,267,688.41)
营业税	15,973,289.60	73,289.60
企业所得税	6,194,336.82	(149,904,706.06)
房产税	69,379.93	(10,521,721.53)
个人所得税	1,089,406.39	26,974,127.54
土地使用税	120,436.04	(19,788,987.53)
土地增值税	439,737.80	439,737.80
教育费附加	1,126,876.46	1,655,198.48
印花税	749,198.16	594,060.98
其他	1,466,511.16	617,291.56
合计	28,801,688.79	(260,020,834.67)

应交税费期末比期初增加 288,822,523.46 元，增加比例为 111.07%，主要为期末将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

注释24.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利息	40,668,500.00	40,668,500.00
银行借款利息	47,258,221.10	100,255,780.48
短期融资券利息	---	19,544,166.66
合计	87,926,721.10	160,468,447.14

应付利息期末比期初减少 72,541,726.04 元，减少比例为 45.21%，主要是短期融资券偿还本金，应计利息减少所致。

注释25.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40,047,441.02	308,338,883.62
1至2年（含2年）	185,749,241.09	56,059,334.00
2至3年（含3年）	30,453,034.63	13,848,679.30
3年以上	11,349,009.37	2,342,069.56
合计	567,598,726.11	380,588,966.48

1.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详见附注六.（五）4。

3. 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未偿还原因	备注
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	157,482,000.00	暂借款	1-2年
通辽市通粮物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暂借款	1-2年
职工培训保证金	9,754,877.50	押金	2-3年
招商局物流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8,000,000.00	押金	3年以上
中国科学院天津工业生物技术研究所	3,000,000.00	暂借款	3年以上
江苏南通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2,118,066.27	代扣税金	1-2年
河北德瑞淀粉有限公司	1,782,939.34	暂借款	1-2年
合计	193,137,883.11		

4. 期末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备注
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	310,482,000.00	暂借款	1年以内 1.53 亿元, 1-2 年以内 1.57482 亿元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29,220,468.27	运输费	1年以内
招商局物流集团(天津)有限公司	21,617,273.47	运输费、押金	除押金 800 万元为 3 年以上, 余额均为 1 年以内
招商局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14,847,553.75	运输费	1年以内
通辽市通粮物流有限公司	11,000,000.00	暂借款	1-2年以内
职工培训保证金	9,754,877.50	押金	2-3年以内
合计	396,922,172.99		

其他应付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87,009,759.63 元, 增加比例为 49.14%, 主要是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借款增加所致。

注释26. 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预计工伤赔偿费用	---	1,100,000.00	---	1,100,000.00
合计	---	1,100,000.00	---	1,100,000.00

截至期末, 本公司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因工伤事故已实际列支费用 2,000,000.00 元, 预计后续相关费用支出 1,100,000.00 元。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600,000,000.00	500,000,000.00
保证借款	---	100,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0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4-29	2014-4-29	人民币	7.38%	300,000,000.00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5-5	2014-5-5	人民币	7.38%	300,000,000.00	---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2012-10-31	2014-10-24	人民币	4.20%	400,000,000.00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5-6	2013-11-6	人民币	7.68%	---	50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园支行	2010-8-13	2013-7-22	人民币	5.76%	---	60,000,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东园支行	2010-12-1	2013-7-22	人民币	5.76%	---	4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2. 质押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04-29	2014-04-29	人民币	7.38%	300,000,000.00	---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011-05-05	2014-05-05	人民币	7.38%	300,000,000.00	---
合计					600,000,000.00	---

上述贷款由本公司以持有的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5% 股权提供质押保证。

3. 抵押+保证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2012-10-31	2014-10-24	人民币	4.20%	400,000,000.00	---
合计					400,000,000.00	

上述贷款由本公司以拥有的房地产办公楼、综合楼、实验楼、研发中心、营销中心及土地使用权和霸州生产基地房产及土地提供抵押担保，详见附注八、承诺事项，同时由胡继军持有的本公司 5,000 万股股票提供保证。

注释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997,200,241.92	---
短期融资券	---	1,995,968,333.89
合计	997,200,241.92	1,995,968,333.89

中期票据明细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1 梅花 MTN1 (2011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1,000,000,000.00	2011-12-27	3 年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1 梅花 MTN1 (2011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937,500.00	67,500,000.00	67,500,000.00	937,500.00	997,200,241.92
合计	937,500.00	67,500,000.00	67,500,000.00	937,500.00	997,200,241.92

其他流动负债的说明：

1. 2012 年 7 月 13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 2012 年 7 月 30 日经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9 日向投资者发行本金金额为人民币 2,000,000,000.00 元的 1 年期短期融资券，按其面值发行，票面年利率为 4.99%，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短期融资券于 2012 年 10 月 23 日开始上市流通，可在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本融资券已于 2013 年 10 月 22 日支付利息并归还本金。

2. 2011 年 5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申请发行不超过人

人民币 19 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本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公开发行人 2011 年度第 1 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发行，本金为 1,000,000,000.00 元，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6.75%，票据为无担保票据。于 2011 年 12 月 28 日开始上市流通，可在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除非本公司赎回或购回，否则票据的本金金额将于 2014 年 12 月 27 日到期。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变动为按实际利率法利息调整所致。

注释29.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00	---
抵押+保证借款	---	400,000,000.00
质押借款	---	1,00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00	1,400,000,000.00

2. 信用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廊坊分行	2013-10-22	2015-10-21	人民币	6.7669%	1,000,000,000.00	---
合计					1,000,000,000.00	---

注释30.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 梅花 MTN1 (2012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900,000,000.00	2012-4-6	3 年	9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应付利息	本期应计利息	本期已付利息	期末应付利息	期末余额
12 梅花 MTN1 (2012 年第 1 期中期票据)	39,731,000.00	53,370,000.00	53,370,000.00	39,731,000.00	893,816,933.66
合计	39,731,000.00	53,370,000.00	53,370,000.00	39,731,000.00	893,816,933.66

2011 年 5 月 20 日经本公司 2011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申请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9 亿元的中期票据，注册申请于 2011 年 12 月 14 日获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本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5 日公开发行人 2012 年度第 1 期中期票据，按面值发行，本金为 900,000,000.00 元，期限 3 年，票面利率为 5.93%，票据为无担保票据。于 2012 年 4 月 6 日开

始上市流通，可在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之间流通转让。除非本公司赎回或购回，否则票据的本金金额将于 2015 年 4 月 6 日到期。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变动为按实际利率法利息调整所致。

注释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60,456,521.09	51,676,053.56
财政贴息	2,560,000.00	2,880,000.00
合计	63,016,521.09	54,556,053.56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51,676,053.56	9,890,000.00	1,109,532.47	---	60,456,521.09	资产相关
财政贴息	2,880,000.00	---	320,000.00	---	2,560,000.00	资产相关
合计	54,556,053.56	9,890,000.00	1,429,532.47	---	63,016,521.09	

2. 其他流动负债的其他说明：

(1)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五家渠市“关于推进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第 22 号文，2011 年度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收到项目建设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3,500 万元，2012 年度收到 1,792 万元，2013 年度收到 989 万元，用于公司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按土地使用权剩余年限摊销。

(2) 根据财政部财发[2008]62 号《农业综合开发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收到项目贷款利息资本化的财政贴息 320 万元，摊销期限为 10 年。

注释32. 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1,100,688,115.00	399,990,000.00	---	---	---	399,990,000.00	1,500,678,115.00
其中: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	399,990,000.00	---	---	---	399,990,000.00	399,990,00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100,688,115.00	---	---	---	---	---	1,100,688,115.00
(4). 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	---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1,100,688,115.00	399,990,000.00	---	---	---	399,990,000.00	1,500,678,115.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 人民币普通股	1,607,548,488.00	---	---	---	---	---	1,607,548,488.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1,607,548,488.00	---	---	---	---	---	1,607,548,488.00
合计	2,708,236,603.00	399,990,000.00	---	---	---	399,990,000.00	3,108,226,603.00

1. 上述股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大华验字[2013]000071 验资报告验证。

2. 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9,990,000 股，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3,108,226,603 股。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托管手续。

注释33. 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股本	21,502,793.70	2,052,957,508.70	---	2,074,460,302.4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	---	
（3）其他	158,372,183.84	---	---	158,372,183.84
小计	179,874,977.54	2,052,957,508.70	---	2,232,832,486.24
2. 其他资本公积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	7,653,432.34	---	---	7,653,432.34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	---	---	---
（3）其他	---	---	---	---
小计	7,653,432.34	---	---	7,653,432.34
合计	187,528,409.88	2,052,957,508.70	---	2,240,485,918.58

根据本公司 2011 年 4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2012 年 2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201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的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262 号文《关于核准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普通股（A 股）4 亿股。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6 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399,99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 6.27 元，共计募集人民币 2,507,937,300.00 元。经此发行，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3,108,226,603.00 元。截至 2012 年 3 月 26 日止，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 2,507,937,3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54,989,791.30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452,947,508.7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399,99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2,052,957,508.70 元。

注释34.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8,068,747.24	20,881,481.50	---	178,950,228.74
合 计	158,068,747.24	20,881,481.50	---	178,950,228.74

注释35.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427,452,761.7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427,452,761.7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3,697,648.4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881,481.5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10,822,660.30	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00 元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99,446,268.39	

2013年5月15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3年3月26日非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3,108,226,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10,822,660.30元。

注释3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7,780,383,313.62	7,469,678,130.6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7,729,219,933.83	7,422,227,811.43
其他业务收入	51,163,379.79	47,450,319.20
营业成本	6,325,102,789.64	5,768,073,971.22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6,293,414,105.18	5,744,533,221.98
其他业务成本	31,688,684.46	23,540,749.24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味精及谷氨酸	3,639,603,229.63	3,072,576,396.20	3,957,164,942.66	3,206,497,041.61
有机肥	184,033,799.52	124,882,777.91	334,741,194.31	213,899,705.12
淀粉副产品	1,078,554,712.26	922,098,219.39	771,254,035.38	636,658,447.48
菌体蛋白及其它	406,679,608.91	124,732,779.34	216,260,841.96	82,270,593.35
氨基酸产品	2,165,527,947.78	1,854,108,789.85	1,897,100,899.14	1,430,894,494.73
液氨	254,820,635.73	195,015,142.49	245,705,897.98	174,312,939.69
合 计	7,729,219,933.83	6,293,414,105.18	7,422,227,811.43	5,744,533,221.98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味丹集团	386,722,164.01	4.97%
上海东索贸易有限公司	286,187,717.01	3.68%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193,845,936.32	2.49%
武汉中勤商贸有限公司	181,203,290.70	2.33%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145,561,987.64	1.87%
合计	1,193,521,095.68	15.34%

注释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9,558.35	---	
教育费附加	18,241,780.20	11,864,541.72	流转税之 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814,403.63	12,101,590.99	流转税之 7%、5%
合计	37,115,742.18	23,966,132.71	

注释38.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453,660,860.09	286,208,472.45
公司费用	12,240,438.52	7,141,706.56
促销费用	6,289,414.08	24,120,366.96
员工费用	9,653,831.51	11,464,014.36
折旧摊销	2,832,839.93	116,069.65
仓储费用	11,850,944.67	2,043,846.05
合计	496,528,328.80	331,094,476.03

注释39.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司费用	75,566,531.41	74,784,519.59
员工费用	109,461,854.77	93,978,849.72
折旧摊销	144,196,214.29	96,049,077.38
税费	66,080,863.88	67,954,955.79
合计	395,305,464.35	332,767,402.48

注释40.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8,128,308.51	311,872,294.02
减：利息收入	20,484,318.70	13,882,102.90
汇兑损益	10,694,063.10	(844,798.36)
其他	11,292,338.20	14,615,027.64
合计	239,630,391.11	311,760,420.40

注释41.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468,312.64	2,500,374.74
存货跌价准备	---	173,528.31
合计	5,468,312.64	2,673,903.05

注释42.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8,769.05	2,907,008.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314,863.30	(6,290,951.5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98,543.67	329,353.35
合计	52,112,176.02	(3,054,589.83)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1,598,769.05	2,907,008.32
合计	1,598,769.05	2,907,008.32

3. 本期投资收益不存在汇回限制。**注释43.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地方性财政补贴（说明1）	104,098,000.00	116,615,000.00	104,098,000.00
地方性财政补贴（说明2）	28,569,344.20	---	28,569,344.20
固定资产清理收益	2,432,277.40	809,310.02	2,432,277.4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6,565,452.44	---	26,565,452.44
政府补贴收入（说明3、4）	32,070,090.47	29,804,590.30	20,070,090.47
其他	736,182.76	606,427.58	736,182.76
合计	194,471,347.27	147,835,327.90	182,471,347.27

1. 根据通辽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市长办公会议纪要第 19 号文, 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享受国家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的基础上, 参照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由地方财政给予补贴, 用于企业发展。

2. 本公司与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济发展局签署企业入驻协议拉开财驻字 2013-034 号, 在公司经营期间按照实际缴纳的流转税及所得税给予一定数额的返还, 作为企业发展。

3. 本期收到地储粮补贴款 12,000,000.00 元系政策补助收入, 故不作为当期非经常性损益反映。

4.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地储粮补贴款	12,000,000.00	24,400,000.00	通辽市粮食局、财政局文件粮字[2011]72号(关于下达 2013 年度通辽市地方储备粮油收储计划的通知)
配套设施补助	1,109,532.47	3,034,590.3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六师五家渠市“关于推进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专题会议纪要”第 22 号文
财政贴息	320,000.00	320,000.00	根据财政部财发[2008]62 号《农业综合开发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办法》
氨基酸生产 MES 信息化资金补贴	900,000.00	---	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应用技术研究与应用开发资金申请
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9,000,000.00	---	根据内蒙古自治区内财工(2012)2400 号
职业培训补贴款	479,300.00	---	根据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人社(2012)90 号
环保治理资金	1,120,000.00	---	通辽市科尔沁区人民政府区长办公会议纪要
2012 年能源审计补助资金	80,000.00	---	
水改水资源办公室节水扶持资金	1,872,000.00	---	通辽市科尔沁区水政水资源管理办公室节水扶持资金的申请
2013 年节能技改财政奖励资金	1,926,000.00	---	2013 年中央节能技改财政奖励资金
养老保险补贴	1,778,958.00	---	新疆兵团第六师市劳社传[2013]56 号
劳动就业服务中心培训费	483,200.00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劳动和社会保障局财务局文件兵劳社发[2009]59 号
进出口贴息资金	941,100.00	---	新疆兵团第六师市财企[2013]75 号
市科技项目经费	60,000.00	---	新疆兵团第六师五家渠市局委办文件师市财建[2013]154 号
商标奖励	---	300,000.00	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文件廊工商【2012】133 号廊坊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表彰奖励全市荣获 2011 年度“中国驰名商标”企业的请示
纳税大户奖励	---	1,350,000.00	
环保补贴收入	---	400,000.00	
合计	32,070,090.47	29,804,590.30	

注释44.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清理损失	8,877,376.81	45,119,018.22	8,877,376.81
捐赠支出	105,000.00	3,113,600.00	105,000.00
滞纳金支出	522.31	---	522.31
事故赔偿支出	3,100,000.00	---	3,100,000.00
材料报废处理损失	7,944,349.20	---	7,944,349.20
其他	8,142,145.14	3,941,206.70	8,142,145.14
合计	28,169,393.46	52,173,824.92	28,169,393.46

注释45. 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90,641,058.08	187,176,016.66
递延所得税调整	5,307,708.17	(3,059,607.37)
合计	95,948,766.25	184,116,409.29

注释46.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期数		上期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3	0.13	0.22	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07	0.07	0.21	0.21

2. 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86,645,055.29	47,815,35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	3=1-2	217,052,593.19	560,016,970.08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上期数
股东的净利润			
期初股份总数	4	2,708,236,603.00	2,708,236,603.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	---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399,990,000.00	---
	6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7	9	---
	7	---	---
	7	---	---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缩股数	10	---	---
报告期月份数	11	12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I）	$12=4+5+6\times 7 \div 11-8\times 9 \div 11-10$	3,008,229,103.00	2,708,236,603.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I）	13	3,008,229,103.00	2,708,236,603.00
基本每股收益（I）	$14=1 \div 13$	0.13	0.22
基本每股收益（II）	$15=3 \div 12$	0.07	0.21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及其他影响因素	16	---	---
所得税率	17	---	---
转换费用	18	---	---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	---
稀释每股收益（I）	$20=[1+(16-18)\times (100\%-17)] \div (13+19)$	0.13	0.22
稀释每股收益（II）	$21=[3+(16-18)\times (100\%-17)] \div (12+19)$	0.07	0.21

（1）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S

$S= S_0+S_1+S_i\times M_i \div M_0 - S_j\times M_j \div M_0-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注释47. 现金流量表附注**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215,025,541.00
押金收入	3,436,304.37
利息收入	20,120,903.57
营业外收入	140,806,689.78
合计	379,389,438.7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其他单位往来款	71,362,858.04
销售费用	454,366,244.37
管理费用	56,722,811.42
财务费用（手续费等日常支出）	5,806,155.25
暂借款	6,521,626.85
职工风险金	3,129,751.00
营业外支出	851,701.39
其他支出	3,845,012.66
合计	602,606,160.9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收到基础设施配套补贴	9,890,000.00
合计	9,89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预付股权收购款	300,000,000.00

项 目	本期金额
支付信托款	20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金额
受限的货币资金	376,066,011.17
筹资费用	9,734,577.30
合计	385,800,588.47

注释4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3,697,648.48	607,832,328.6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468,312.64	2,673,903.0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7,325,557.39	601,369,683.36
无形资产摊销	20,533,283.75	21,083,916.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20,120,353.03)	44,309,708.2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38,128,308.51	311,872,294.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12,176.02)	3,054,589.8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07,708.17	(3,059,607.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2,483,759.24)	293,663,850.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6,513,893.63)	(844,621,471.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54,044,128.54	271,336,205.11
其 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274,765.56	1,309,515,400.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57,110,850.67	580,166,305.1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80,166,305.18	1,652,684,850.59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055,454.51)	(1,072,518,545.41)

2. 本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4. 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	---	---
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	---	---
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价格	---	---
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减：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001,047.57
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01,047.57)
4. 处置子公司的净资产	---	119,298,093.82
流动资产	---	76,587,631.38
非流动资产	---	40,472,186.89
流动负债	---	(2,238,275.55)
非流动负债	---	---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57,110,850.67	580,166,305.18
其中：库存现金	238,255.89	270,884.1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56,872,594.78	579,895,421.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7,110,850.67	580,166,305.18

六、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关联方	企业类型	所持股份或权益	与公司关系
孟庆山	自然人	27.48%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四（一）子公司情况。

(三)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五、注释 8.对联营企业投资。

(四)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胡继军	本公司之股东	
杨维永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王爱军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李宝骏	本公司之股东	
梁宇擘	本公司之股东	
王洪山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何君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王加琪	本公司之股东	
郭振群	本公司之股东	
杨维英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潘耀冬	本公司之股东	
王友山	本公司之股东	
高红臣	本公司之股东	
刘爱萍	本公司之股东	
常利斌	本公司之股东	
蔡文强	本公司之股东，与孟庆山为一致行动人	
刘森芝	本公司之股东	
香港鼎晖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新天域生化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	---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股东（原控股股东）	165424004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公司	572549592

（五） 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比例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按市场价格	131,056,381.72	14.42%	28,954,859.02	21.05%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代储	按市场价格	124,228,852.45	2.87%	---	---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70,000,000.00	2013-12-2	2014-5-30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0,000,000.00	2013-5-20	2014-5-19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	100,000,000.00	2013-12-11	2014-6-10	否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9-29	2014-3-28	否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11-27	2014-1-24	否
本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540,049.00	2013-10-31	2014-1-29	否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梅花集团国际贸易（香港）有限公司	91,453,500.00	2013-4-30	2014-4-30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2013-11-28	2014-5-27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3-12-19	2014-12-18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90,000,000.00	2013-11-28	2014-8-27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2-6	2014-12-5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3-12-10	2014-12-5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3-12-26	2014-8-22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3,400,000.00	2013-10-12	2014-2-7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6,600,000.00	2013-11-29	2014-3-28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60,359,310.00	2013-11-8	2014-5-6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1,823,650.00	2013-11-22	2014-2-20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678,300.00	2013-12-5	2014-3-4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2,678,300.00	2013-12-13	2014-3-12	否
本公司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4,872,100.00	2013-12-27	2014-6-25	否
胡继军	本公司	400,000,000.00	2012-10-31	2014-10-24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2% 股权质押	本公司	300,000,000.00	2011-04-29	2014-04-29	否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3% 股权质押	本公司	300,000,000.00	2011-05-05	2014-05-05	否
借款合计		3,114,405,209.00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8-8	2014-2-8	否
本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8-19	2014-2-19	否
票据合计		60,000,000.00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133,824,717.01	---	22,721,277.47	---
其他应收款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832,858.04	1,441,642.90	---	---
合计		162,657,575.05	1,441,642.90	22,721,277.47	---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7,203,901.00	---
其他应付款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29,220,468.27	7,036,576.59
合计		36,424,369.27	7,036,576.59

七、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

(1) 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诉四川五洲明珠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明珠置业”）、成都喜马拉雅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受理后于2013年8月12日作出(2013)金牛民初字第358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1. 五洲明珠置业在本判决生效之日10日内返还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履约保证金70万元，并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1.3倍向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违约金；2. 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在未出本息范围内（喜马拉雅酒店未出本金为2,500万元，利息计算以2,500万元为本金，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08年6月7日起计算至付清时止；本公司未出本金为1,500万元，利息计算以1,500万元为本金，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自2008年6月7日起计算至付清时止），对五洲明珠置业应承担的上述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 驳回四川瀛安消防工程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五洲明珠置业不服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2013）金牛民初字第 3585 号民事判决，向四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本公司将委托律师参加本案的二审诉讼，本案目前正在审理当中。

（2）唐荣贵诉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借款纠纷案

2013 年 3 月 1 日，唐荣贵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内容为：1. 判令四川中建三局金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海置业”）向唐荣贵归还借款 960 万元；2. 判令金海置业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以借款总金额 96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4 倍向唐荣贵支付资金利息直至付清时止约为 40 万元；3. 判令金海置业向唐荣贵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30 万元及原告为实现债权所产生的律师费 50 万元，以上合计约为 1,080 万元；4. 判令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对金海置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2013 年 12 月 14 日，本公司收到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成民初字第 508 号民事判决，该判决书判决内容为：1. 金海置业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付唐荣贵归还借款本金 960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2. 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对本判决第一项所确定的金海置业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承担保证责任后，有权向金海置业追偿；3. 驳回唐荣贵的其他诉讼请求。

本公司不服该判决，已经依法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上诉。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该案二审程序正在进行中。

（3）罗正西诉五洲明珠置业、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借款纠纷案

2013 年 4 月 26 日，罗正西向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请求内容为：1. 判令五洲明珠置业立即向罗正西归还借款人民币 350 万元；2. 判令五洲明珠置业自 2010 年 1 月 27 日起以借款 350 万元为基数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 4 倍向罗正西支付迟延履行债务期间

的资金利息直至付清时止约为 40 万元，律师费 10 万元合计暂定为 400 万元；3. 判令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在未出资范围内对五洲明珠置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补充赔偿责任；4. 判令本公司对第五洲明珠置业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本公司已经委托了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律师参加诉讼，目前本案正在审理当中。

(4) 杨朝杰诉五洲明珠置业、喜马拉雅酒店、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2012 年 9 月 5 日，杨朝杰向四川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交了《民事起诉状》，诉讼请求内容为：1. 判定五洲明珠置业向杨朝杰偿还借款本金 125 万元并支付逾期付款利息，总计 205 万元；2. 判令本公司、喜马拉雅酒店对上述债务不能清偿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 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对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承担的补充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4. 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由五洲明珠置业连带承担。诉状所列事实及理由：2010 年 2 月 9 日，原告与五洲明珠置业签订了《借款协议》，约定原告向五洲明珠置业出借 125 万元，借款使用期限为到账之日起 120 日，本公司作为该笔借款的担保人。借款协议约定的还款期限届满后，五洲明珠置业未及时还款。本公司收到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民事起诉状副本》等诉讼文书后，已经委托山东诚公律师事务所积极应诉。截至报告日，该案件正在审理之中。

(5) 李柏平诉五源明珠置业、喜马拉雅酒店、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本公司民间借贷纠纷案

2012 年 4 月 5 日，李柏平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交《民事起诉状》，其诉讼请求为：1. 判令五源明珠置业偿还借款人民币 200 万元及自 2008 年 3 月 19 日起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向李柏平支付资金利息至清偿时为止约 2 万元，以上合计 202 万元；2. 判令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对本诉讼中第一项诉求在未交清注册资本金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3. 本案的诉讼相关费用由五源明珠置业、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共同承担。《民事起诉状》提出的事实与理由为：五源明珠置业于 2008 年 3 月 19 日向李柏平借款 200 万元至今未偿还。五源明珠置业于 2007 年 11 月 20 日成立，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作为五源明珠置业的股东，没有全面履行出资义务，应当在未交清注册资本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赔偿责任。2012 年 11 月 7 日，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出具（2012）金牛民初字第 293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为：1. 五源明珠置业向李柏平支付借款本金 200 万元，并同时支付相应利息；2. 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在未交本息范围内，对五源明珠置业上述债务不能清偿的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3. 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对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上述补充赔偿责任承担连带责任；4. 驳回李柏平其他诉讼请求。李柏平不服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2013）成民终字第 2324 号民事裁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第一、二项规定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出申请。本次申请于 2013 年 12 月 5 日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川民审字第 1939 号民事判决书判

决李柏平的再审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第一、二项规定的情形。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条玲四条第一款的规定裁定如下：驳回李柏平的再审申请。

关于上述未决仲裁、诉讼案件，根据五洲明珠与吸收合并实施前的控股股东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洲集团”）于 2009 年 4 月 27 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结合五洲集团的资产状况，上述未决仲裁、诉讼案件的存在，不构成足以影响本年度报告的重大法律事项或潜在法律风险。

2、本公司除上述披露事项外，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八、 承诺事项

1. 抵押资产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金额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抵押物	抵押证号	原值(元)	净值(元)
中国进出口银行北京分行	400,000,000.00	2012-10-31	2014-10-24	土地使用权	廊开国用(2011)第 089 号	19,297,147.50	16,756,356.52
				小计		19,297,147.50	16,756,356.52
				营销中心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4 号	43,603,492.72	35,832,352.43
				办公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54,191,735.40	44,313,668.32
				综合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81,252,017.86	66,456,963.70
				实验室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3 号	15,821,293.30	12,940,499.51
				研发中心楼	廊坊市房权证廊开字第 K5294 号	19,687,723.70	16,180,848.02
				小计		214,556,262.98	175,724,331.98
				合计		233,853,410.48	192,480,688.50

2. 收购股权事项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谊远实业签署框架协议暨收购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公司与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达成框架协议，公司拟出资收购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持有的大连汉信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标的交易金额预计在人民币 5 亿元-7 亿元之间。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预付股权收购款 3 亿元。本次拟收购股权事项待审计、评估结束并确定收购价款，公司将与西藏谊远实业有限公司签署详细的股权转让协议。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4年2月17日，公司发行了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14梅花CP001，发行总额10亿元，发行日2014年2月17日，起息日为2014年2月18日，到期日为2015年2月18日，票面利率6.4%，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2、四川宏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五源明珠置业、喜马拉雅酒店、本公司、四川金沱置地有限公司建筑合同纠纷案，于2013年10月29日经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川民终字第51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2014年1月15日、16日，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生效的终审判决从本公司银行账号共扣划人民币3,895,000.00元。本公司将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可向五洲集团追偿。

3、根据2014年3月7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本公司拟以2013年12月31日非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3,108,226,60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分配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310,822,660.30元。

4、截止报告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 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收回土地及不动产事项

2013年10月20日，本公司与霸州市金属玻璃家具产业园区（简称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及资产收购转让协议》，本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霸杨路所属的土地使用权241.38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本公司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本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23,000万元。

2013年10月20日，本公司与霸州产业园区签订《临时代储梅花集团土地使用权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将霸州市东段乡廊所属的土地使用权311.82亩及附属不动产包括供热站经营性资产转让给霸州产业园区。协议生效后双方按照已确认的霸州分公司资产明细表进行交割并办理完毕。本公司保证在转让前转让厂区范围拥有的厂房、土地等全部资产未设置抵押，并由本公司承担履行应缴交的税费。该协议下整体资产转让款为10,290万元。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收到上述两项目资产转让款6,290万元，尚有27,000万元资产转让款计入其他应收款中反映。

2. 通辽市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收回土地不动产事项

2013年6月18日，本公司之孙公司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与通辽市科尔沁区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简称科尔沁国资委）签订《资产转让协议》，协议约定通辽市通德淀粉有限公司将其位于通辽市科尔沁区面积65,030平方米（约97.6亩）土地，建筑面积11,448平方米出让给科尔沁国资委，转让资产总价款3,800万元，科尔沁国资委采取分期付款方式。于本协议签订后，资产交接完毕付款2,000万元，余款1,800万元在双方共同办理过户后一次性付清，最后期限为2014年6月30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收到科尔沁国资委首期资产转让款500万元，尚有3,300万元资产转让款计入其他应收款中反映。

3、已判决诉讼事项

本公司因张治民、陈素、周乐园、张世龙经济纠纷诉讼案被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陆续在2013年7月至10月期间强制扣划资金共计2,883.29万元，因四川宏大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经济纠纷诉讼案于2014年1月强制扣划资金389.50万元，共计3,272.79万元。根据五洲明珠与吸收合并实施前的控股股东五洲集团于2009年4月27日签订的《资产出售协议》，在交割日前与五洲明珠有关的任何争议、诉讼事项、或有责任相关的所有责任、损失、风险及债务、开支及税费均由五洲集团承担。

因五洲集团没有按照《资产出售协议》的约定及时对本公司进行补偿，为此本公司根据《资产出售协议》的仲裁条款向中国国际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为了保证仲裁裁决的执行，本公司根据法律及《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规则》的规定申请了财产保全，河北省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依法对五洲集团拥有本公司270万股股票、五洲集团持有喜马拉雅酒店95%的股权及五洲集团（账号37001679008050000130）的银行存款1,438,599.83元采取了冻结保全措施。同时，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因执行上述财产保全措施对本公司股东刘森芝持有梅花集团400万股股票采取相应的冻结保全措施。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2014年1月13日开庭审理了本案，截止报告出具日尚未作出裁决。

十一、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130,821,051.50	61.59%	---	---
按账龄分析法	81,595,787.82	38.41%	4,749,070.14	5.82%
组合小计	212,416,839.32	100%	4,749,070.14	2.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12,416,839.32	100%	4,749,070.14	2.24%

(续)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计提坏账的应收关联方款项	49,924,166.18	96.77%	---	---
按账龄分析法	1,667,140.05	3.23%	452,644.52	27.15%
组合小计	51,591,306.23	100%	452,644.52	0.8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51,591,306.23	100%	452,644.52	0.88%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8,261,064.84	32.14%	3,413,053.24	179,682.78	0.35%	8,984.14
1—2年	13,321,999.98	6.26%	1,332,200.00	12,884.00	0.02%	1,288.40
2—3年	12,723.00	0.01%	3,816.90	1,474,573.27	2.86%	442,371.98
合计	81,595,787.82	38.41%	4,749,070.14	1,667,140.05	3.23%	452,644.52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阿瑞多有限公司	货款	1,336,471.70	无法收回	否
美国嘉吉有限公司	货款	10,077.7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1,346,549.40		

3.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205,576.71	1 年以内	58.47%
联合利华食品(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94,547.50	1 年以内	9.32%
天津顶益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321,999.98	1-2 年以内	6.27%
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108,141.50	1 年以内	5.70%
四川豪吉食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94,108.07	1 年以内	4.66%
合计		179,324,373.76		84.42%

5. 期末应收账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205,576.71	58.47%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5,335,135.94	2.51%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52,178.20	0.54%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7,224.65	0.06%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936.00	---
合计		130,821,051.50	61.58%

6. 应收账款中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折人民币金额
美元	---	---	---	234,599.20	6.2855	1,474,573.27
合计			---			1,474,573.27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000,000.00	4.2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不计提坏账的关联方款项	6,041,007,877.76	95.15%	---	---
账龄法	37,855,409.17	0.60%	1,910,305.73	5.05%
组合小计	6,078,863,286.93	95.75%	1,910,305.73	0.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6,348,863,286.93	100%	1,910,305.73	0.03%

(续)

种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不计提坏账的关联方款项	8,527,977,093.18	99.97%	---	---
账龄法	2,420,989.74	0.03%	151,965.11	6.28%
组合小计	8,530,398,082.92	100%	151,965.11	0.00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8,530,398,082.92	100%	151,965.11	0.00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531,663.81	0.61%	1,876,583.19	2,067,401.35	0.02%	103,370.07
1-2年	323,745.36	0.01%	33,722.54	287,407.39	0.01%	28,740.74
2-3年	---	---	---	66,181.00	---	19,854.30
合计	37,855,409.17	0.62%	1,910,305.73	2,420,989.74	0.03%	151,965.11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霸州市玻璃钢家具金属产业园区	非关联方	270,000,000.00	---	1年以内	4.25%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
合计		270,000,000.00	---		4.25%	

3. 末无核销其他应收款情况。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性质或内容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单位往来	4,865,293,412.49	1年以内	76.63%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单位往来	1,145,736,143.13	1年以内	18.05%
霸州市玻璃钢家具金属产业园区	非关联方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	270,000,000.00	1年以内	4.25%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单位往来	28,128,044.55	1年以内	0.44%
山东五洲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原控股股东	代垫诉讼费	28,832,858.04	1年以内	0.45%
合计			6,337,990,458.21		99.82%

6.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4,865,293,412.49	76.63%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45,736,143.13	18.05%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8,128,044.55	0.44%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26,777.59	0.02%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723,500.00	0.01%
合计		6,041,007,877.76	95.15%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1,920,000,000.00	1,920,000,000.00	---	1,92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	10,000,000.00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2,470,000,000.00	2,500,000,000.00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00	30,000,000.00	---	30,000,000.00
廊坊梅花调味品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250,000,000.00	250,000,000.00	---	25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38,000,000.00	38,000,000.00	---	38,000,000.00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	---	40,000,000.00	40,000,000.00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权益法	75,000,000.00	78,177,890.47	(1,579,121.42)	76,598,769.05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减额（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西藏银行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0	45,000,000.00	---	45,000,000.00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685,136.70	28,685,136.70	(28,685,136.70)	---
合计		2,971,685,136.70	2,934,863,027.17	2,474,735,741.88	5,409,598,769.05

续：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期现金红利
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300,000,000.00
廊坊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廊坊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	---	---	---	---	---
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	---	---
梅花集团(额敏)氨基酸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廊坊梅花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廊坊梅花生物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梅花集团(呼伦贝尔)氨基酸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	---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30.00%	30.00%	---	---	3,177,890.47
西藏银行有限公司	3.00%	3.00%	---	---	---
西藏大厦股份有限公司	---	---	---	---	---
合计			---	---	303,177,890.47

*2013年6月,本公司将持有通辽绿农生化工程有限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3,677,945,203.16	533,821,528.8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3,665,609,607.11	511,288,351.26
其他业务收入	12,335,596.05	22,533,177.63
营业成本	3,465,719,503.66	573,452,772.04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3,454,228,709.86	556,719,062.76
其他业务成本	11,490,793.80	16,733,709.28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味精及谷氨酸	1,386,515,895.27	1,332,790,749.96	457,210,049.09	510,973,484.65
淀粉副产品	741,711,196.71	665,674,458.60	38,840,995.62	35,111,578.02
菌体蛋白及其它	213,326,916.61	191,683,316.01	12,821,586.89	5,416,357.96
氨基酸产品	1,324,055,598.52	1,264,080,185.29	2,415,719.66	5,217,642.13
合 计	3,665,609,607.11	3,454,228,709.86	511,288,351.26	556,719,062.76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上海东索贸易有限公司	183,175,357.57	4.98%
山东新希望六和集团有限公司	152,541,711.96	4.15%
武汉中勤商贸有限公司	140,725,914.63	3.83%
河南莲花味精股份有限公司	117,297,091.48	3.19%
五家渠市惠典油脂有限公司	93,327,405.55	2.54%
合 计	687,067,481.19	18.69%

注释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0,000,000.00	500,0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98,769.05	2,907,008.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6,314,863.30	94,298,093.82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4,563.55	8,691.66
合 计	349,368,195.90	597,213,793.80

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招商梅花物流有限公司	1,598,769.05	2,907,008.32
合 计	1,598,769.05	2,907,008.32

注释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08,814,814.96	297,328,212.81
加：资产减值准备	7,401,315.64	403,625.9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0,192,582.51	117,978,251.92
无形资产摊销	4,028,637.99	4,421,425.6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44,674.43)	42,758,330.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99,020.28	94,813,376.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9,368,195.90)	(597,213,793.8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78,306,036.83)	58,121,327.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69,231.64)	(1,861,253,450.1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483,441.20)	2,021,574,658.71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2,835,208.62)	178,931,964.8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9,206,324.10	176,130,498.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6,130,498.65	953,363,989.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924,174.55)	(777,233,490.35)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35,216.33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2,737,434.6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债务重组损益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98,543.6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555,833.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所得税影响额	(18,170,305.4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合计	186,645,055.2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96%	0.07	0.07

（三）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期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216,617,968.54	863,607,411.88	40.88%	本期销售加强货款回收及票据贴现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157,885,031.98	353,160,224.69	(55.29%)	本期票据结算承兑、贴现、背书增加
应收账款	199,204,239.81	296,388,532.90	(32.79%)	加强货款回收所致
预付款项	338,959,094.26	819,036,895.74	(58.61%)	预付代储玉米款减少
其他应收款	410,948,756.66	31,008,199.29	1225.29%	应收土地及不动产款、第三方诉讼赔偿款及保证金增加所致
存货	1,637,414,459.98	944,757,172.43	73.32%	生产基地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投产原材料备货增加及新增产能库存商品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835,067,662.75	---	100%	主要系将应交税费中预缴税项形成的借方余额转入其他流动资产中
固定资产	10,636,584,947.54	5,773,295,917.22	84.24%	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在建工程	1,828,904,737.50	6,514,739,811.73	(71.93%)	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5,431,630.99	423,236,819.24	33.60%	系预付股权收购款、信托理财、预付设备及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213,045,728.00	2,976,839,312.50	41.53%	主要系公司短期融资业务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990,782,105.29	1,976,865,223.02	(49.88%)	主要为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梅花氨基酸有限责任公司支付工程设备款所致
预收款项	676,368,865.16	250,134,053.69	170.40%	本公司之子公司通辽梅花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28,801,688.79	(260,020,834.67)	111.08%	主要系期末将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及预缴税费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中列示
应付利息	87,926,721.10	160,468,447.14	(45.21%)	短期融资券到期偿还本金,导致应付利息减少
其他应付款	567,598,726.11	380,588,966.48	49.14%	系通辽市科尔沁区财政局借款增加 1.53 亿元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0	600,000,000.00	66.67%	系本期归还 6 亿元到期的长期借款,转入一年内到期 10 亿元的长期借款
其他流动负债	997,200,241.92	1,995,968,333.89	(50.04%)	系本期归还短期融资债券本金 20 亿元所致,并将一年内到期的中期票据 10 亿元转入
应付债券	893,816,933.66	1,885,035,664.59	(52.58%)	系一年内到期中期票据 10 亿元转入其他流动负债反映
销售费用	496,528,328.80	331,094,476.03	49.97%	系本期新疆生产基地投产,产品外运导致运输费用增大
营业外收入	194,471,347.27	147,835,327.90	31.55%	系本期收到财政税费返还增加及处理无形资产收益增加
所得税费用	95,948,766.25	184,116,409.29	(47.89%)	本期利润减少导致计提所得税费用减少

十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 2014 年 3 月 7 日批准报出。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 (二)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孟庆山

梅花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3 月 7 日